

学校代号 10532

学 号 S1518W1589

分 类 号 _____

密 级 _____



湖南大学
HUNAN UNIVERSITY

专业硕士学位论文

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研究

学位申请人姓名 赵然

培 养 单 位 金融与统计学院

导师姓名及职称 李连友 教授

李德清 高级经济师

学 科 专 业 保险硕士

研 究 方 向 风险管理与保险

论文提交日期 2017年4月15日

学校代号：10532

学 号：S1518W1589

密 级：

湖南大学专业硕士学位论文

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研究

学位申请人姓名：赵然

导师姓名及职称：李连友 教授

李德清 高级经济师

培养单位：金融与统计学院

专业名称：保险硕士

论文提交日期：2017年4月15日

论文答辩日期：2017年6月03日

答辩委员会主席：陈迪红 教授

**The Study on the Elderly 's Intention of Receiving Institutional
Care**

by

ZHAO Ran

B.E. (Hunan University)2015

A thesis submitted in partial satisfaction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Insurance

In

Risk Management and Insurance

in the

Graduate School

of

Hunan University

Supervisors

Professor LI Lianyou

Senior Economist LI deqing

April, 2017

摘要

中国已经全面进入老龄化社会，而且老龄化程度还在不断加深，速度在不断加快，与此同时由于家庭规模小型化和家庭结构核心化导致家庭养老功能衰退，我国面临的养老负担日益沉重。我国计划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养老机构作为社会化养老模式中最重要的力量，其对缓解我国养老压力的作用是十分关键的。然而目前我国的机构养老起步晚，发展不够科学，存在供不应求和利用率低的矛盾，在这种背景下，对于机构养老的研究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本文以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研究对象，基于中国综合社会调查之老年人状况综合调查 2012 年数据以及社会支持理论和社会嵌入理论，利用 STATA 软件和 Logit 逻辑回归模型，分别从个人、家庭、社区养老服务层面的因素探讨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影响的方向，尤其是社区养老服务的引入是本文的创新点。研究发现，我国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整体较低，女性比男性更倾向于机构养老；年龄越大、个人年收入越高、受教育水平越好的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越强；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依次降低，享受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其机构养老意愿仅为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的老年人的 24.6%。家庭年收入越高的老年人越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方式；相比没有同住人的老年人，有人同住的老年人更不愿意入住养老机构。上门护理、聊天解闷、陪同看病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十分显著，所在社区没有这些服务的老年人更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可以看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弥补机构养老供给不足的问题，但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发展同样存在诸多问题。综合来看，家庭、社区和机构养老不同的养老方式之间是有互补作用的。

关键词：机构养老；养老意愿；社会嵌入；社会支持

Abstract

China has comprehensively entered into an aging society with a rising elderly population . As the size of most of the Chinese families tends to be small, nuclear families have fewer resources and abilities to take care of the elderly and our government faces heavier burden in providing for the elderly population. In an attempt to solve this problem, the government plans to establish a social endowment service system that includes home, community and nursing institution. Nursing institutions for the elderly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alleviating the pension burden; however, China's institutional caring system for the elderly is late-started with an unscientific growth. Therefore, the study of institutional care for the elderly in China has obvious practical significance.

In this paper, based on the comprehensive study of the elderly community by Chinese General Social Survey, using software STATA and Logit regression models, the author analyzed the factors that influence the elderly's intention of entering nursing institutions and facilities. Three variables are selected in this paper, including personal characteristics, home resource and community support. Especially, community caring service for the elderly is the innovative point of this article. The research found a very small portion of the Chinese elderly choose to receive institutional care. In addition, the female are more willing to live in the nursing home than male. Besides, older, higher-income and higher educated groups are more likely to accept institutional care. Because of the difference in pension plans that each individual has, the intention of entering caring institutions varies among different groups. Those who receive better benefits from their pension plans, such as urban workers and residents, show more willingness to move into caring facilities. Those who do not have a pension plan or a well-paid one, such as rural residents, choose not to go to those nursing facilities. The willingness of the elderly who reside in the countryside have new rural social pension to receive professional nursing care is four times weaker than urban working group who enjoy a sufficiently paid pension plan. As well, the more family income the elderly have, the stronger intention they show for institutional care system. Compared with those who live alone, the elderly living with others in a community are less likely to move into nursing home. The elderly living in communities that do no have services such as professional nursing and physician counselling services also show a stronger intention to move into caring institutions. This means community-based services for the elderly could make up for the current shortage of the supply of caring homes for the elderly; however, those community-based services also exist many problems. In general, family, community

and professional caring institutions for the elderly are interrelated with each other and complement each other in providing necessary and much needed services to the Chinese elderly.

Key Words: Institutional care; Endowment desire; Social embeddedness; Social support

目 录

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和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	I
摘要	II
Abstract	III
插图索引	VII
附表索引	VIII
第 1 章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研究目的与研究意义	4
1.2.1 研究目的	4
1.2.2 研究意义	5
1.3 文献综述	5
1.3.1 国内文献综述	5
1.3.2 国外文献综述	8
1.3.3 文献评述	9
1.4 研究方法与研究内容	9
1.4.1 研究方法	9
1.4.2 研究内容	10
第 2 章 相关概念及理论基础	12
2.1 相关概念的界定	12
2.1.1 养老模式	12
2.1.2 机构养老	12
2.1.3 机构养老意愿	13
2.1.4 社区居家养老与社区养老服务	13
2.2 相关理论概述	13
2.2.1 社会支持理论	13
2.2.2 社会嵌入理论	14
第 3 章 数据来源与研究设计	16
3.1 数据来源	16
3.2 研究假设	16
3.2.1 个人层面因素假设	16
3.2.2 家庭层面因素假设	18

3.2.3 社区养老服务层面因素假设	19
3.3 变量设置	20
3.3.1 被解释变量选取	20
3.3.2 解释变量的选取	20
3.4 模型选择	23
第 4 章 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实证分析	25
4.1 描述性统计分析	25
4.2 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单因素分析	26
4.3 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多因素分析	31
4.4 回归结果分析与讨论	37
4.5 稳健性检验	39
第 5 章 政策建议与展望	43
5.1 政策建议	43
5.1.1 重塑现代化养老观念	43
5.1.2 完善老年人福利政策	43
5.1.3 养老机构关注老年人不同层次的需求	44
5.1.4 充分发挥不同养老方式间的互补作用	44
5.2 研究局限性及展望	44
结 论	46
参考文献	48
致 谢	52

插图索引

图 1.1 老年人口比重及老年抚养比	2
图 1.2 养老机构床位数及每千名老人床位数	3
图 1.3 技术路线图	10

附表索引

表 1.1 建国以来六次人口普查数据中老龄人口数及比重的变化	1
表 1.2 老年人口比重及老年抚养比表	2
表 1.3 养老机构收养人数情况	3
表 1.4 机构养老比重	4
表 3.1 变量定义与取值	22
表 4.1 变量描述性统计表	25
表 4.2 个人层面因素与机构养老意愿的相关性分析	26
表 4.3 家庭层面因素与机构养老意愿的相关性分析	27
表 4.4 社区层面因素与机构养老意愿的相关性分析	28
表 4.5 个人层面因素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32
表 4.6 加入家庭因素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33
表 4.7 加入社区层面因素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34
表 4.8 稳健性检验	39

第1章 绪论

1.1 研究背景

按照国际上公认的关于人口老龄化社会的标准，老龄化社会指的是老年人口占总人口达到或超过一定比例的人口结构模型，旧的标准是一个地区60岁以上老人达到社会总人口的10%，新的标准为65岁及以上老人占社会总人口的7%^[1]。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科技的发展，人口老龄化已成为现今世界范围内的趋势。中国的人口基数决定了老龄人口规模十分巨大，老龄化进程的速度十分显著，人口老龄化带来的负面影响更加严重，因此在这样的背景下老年人口的养老问题成为我国面临的重要问题。根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数据显示60岁及以上人口数及比重占我国社会总人口的13.3%，进一步比较六次人口普查数据可以发现我国社会人口老龄化进程的情况^[2]，如表1.1所示：

表 1.1 建国以来六次人口普查数据中老龄人口数及比重的变化（单位:万）

	年份	60岁及以上人口数及比重	65岁及以上人口数及比重
第一次人口普查	1953年	4200	7.3%
第二次人口普查	1964年	4200	6.1%
第三次人口普查	1982年	7700	7.6%
第四次人口普查	1990年	9700	8.6%
第五次人口普查	2000年	13200	10.3%
第六次人口普查	2010年	17800	13.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根据表1.1和表1.2可以看出，在“五普”到“六普”十年间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比例上升了3%，而从2010到2015年仅五年的时间，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比例就提升了3%，表明我国人口老龄化速度是持续加快的。老年抚养比是指人口中非劳动年龄人口数中老年部分对劳动年龄人口数之比，用来表明每100名劳动年龄人口要负担的老年人数，根据表1.2和图1.1可以看出，我国的老年抚养比在逐年增加，整个社会的养老负担在不停加重^[3]。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联合国曾经预测在2011年到2040年这段时期，我国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占比将以年均16.55%的速度增长，到2040年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占社会人口总数的比例将会达到28%左右。到2050年，60岁及以上的人口占比将超过30%，中国社会将会进入“深度老龄化”阶段。此外中国的老龄化进程是出现在经济不完全发展和社会制度不健全的情况下，有别于发达国家的老龄化

情况。老年人养老问题成为社会的沉重负担并且给经济的发展带来很大的制约，如何解决现阶段和未来的养老问题成为我国亟需解决的重要议题。

表 1.2 老年人口比重及老年抚养比表

年份	65岁及以上人口数（万人）	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	60岁以上人口数（万人）	60岁及以上人口比重（%）	老年抚养比（%）
2010 年	11894	8.9	17765	13.36	11.9
2011 年	12288	9.1	18499	13.7	12.3
2012 年	12714	9.4	19390	14.3	12.7
2013 年	13161	9.7	20243	14.9	13.1
2014 年	13755	10.1	21242	15.5	13.7
2015 年	14386	10.5	22200	16.1	14.3

数据来源：根据民政统计年鉴整理而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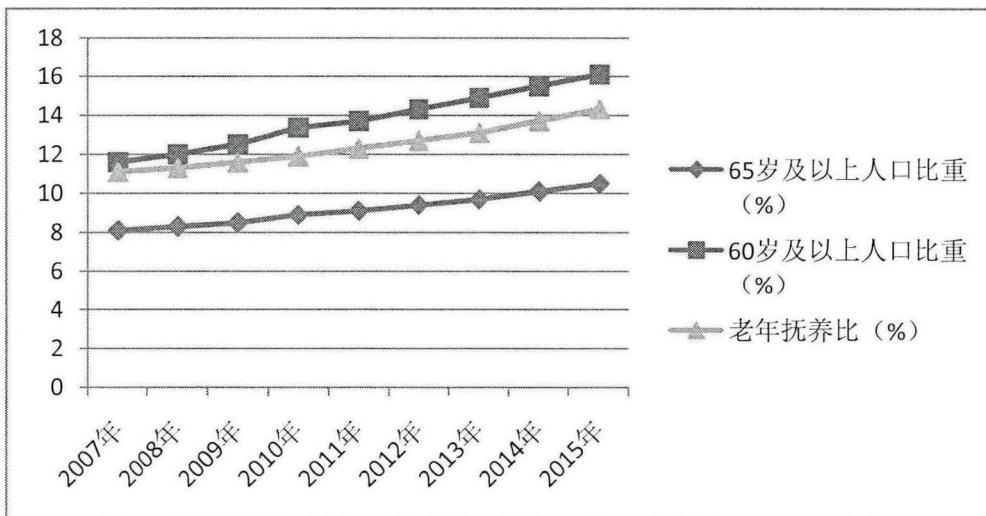


图 1.1 老年人口比重及老年抚养比

与此同时，在城镇化、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以及严格的计划生育政策等的共同影响下，城乡的家庭也发生了史无前例的剧烈变革，导致家庭规模的小型化和家庭结构的核心化，具体表现为父辈与子代在居住安排上很少有几世同堂，距离上也较远，很多家庭呈现“空巢”的现象。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2010年60岁及以上人口数高达1.78亿，全国有60岁及以上的老人的家庭达1.2个，占全国家庭户的30.6%。在有60岁及以上的老人的家庭中，只有一对老年夫妇或者一个老人的占比为32.6%。这样的人口结构与家庭结构的剧烈变革带给传统的家庭养老模式前所未有的挑战。

全国范围来看，传统的家庭养老越来越不能够满足老年人养老的需求，社会化养老成为必然选择。机构养老是社会养老的代表和标志。《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5号）提出2020年，全面建成以家庭为根

本，依靠社区的同时把机构作为支撑，规模适中、功能良好、覆盖范围广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养老服务的供给不断丰富，市场机制更加完善，养老服务业继续健康有序的发展^[4]。机构养老处于“支撑”地位，且在具体任务中提出要大力加强养老机构建设，要加快发展健康养老服务，合理布局养老服务机构。与此同时，从个人的角度看，随着社会的发展，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老年人收入和福利不断提高，尤其城市的老年人，受教育的水平较好，可能会愿意选择新兴的养老方式。

但是机构养老的发展是十分不乐观的。整理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末，我国各种类型的养老机构共拥有床位627.7万张，每千名老人拥有的床位是30.3张。从图1.2可以看出，我国养老机构的床位是逐年增长的，2015年末的床位数约是2007年末的2.5倍多；每千名老人床位的拥有数也是逐年递增的，2015年末的每千名老人床位拥有数约是2007年的2倍。就每千名老人床位而言，我国目前还远低于“每千名老人占有50张床”的标准^[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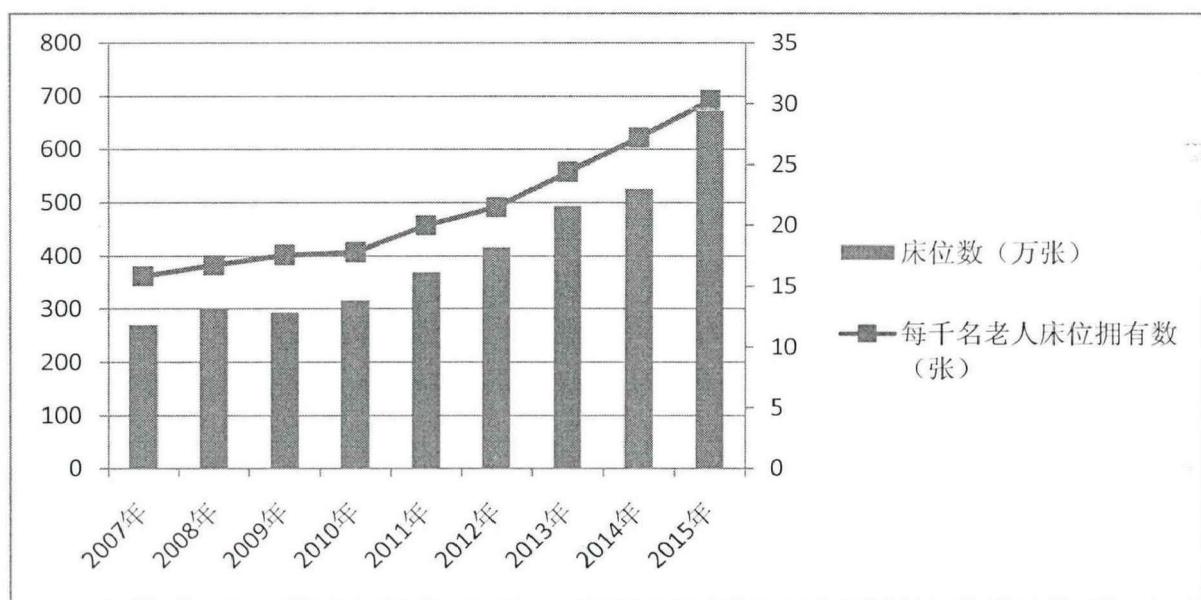


图 1.2 养老机构床位数及每千名老人床位数

注：根据民政统计年鉴整理结果绘制

表 1.3 养老机构收养人数情况

年份	收养人数（万人）	收养人数增长率（%）	床位增长率（%）
2009	227.5	7.57	9.8
2010	247.0	8.57	7.7
2011	279.7	12.24	16.8
2012	293.6	4.97	12.8
2013	307.4	4.70	18.5
2014	320.4	4.23	17.0

注：根据民政统计年鉴整理而得

表 1.3 显示养老机构的收养人数是逐年增加的，截止 2014 年末在机构养老的人数有 320.4 万；从收养人数的增长率来看，2009 年到 2011 年收养人数的增长率是显著增加的，而到了 2012 年大比例减少，并且从 2012 年之后的收养人数增长率是逐年减少的^[6]。所以尽管收养人数在增加可是人数增长率却持续减少，而我国老年人口的增长率是逐年增加的，机构的收养人数的增长并不能匹配老年人口的增长，这样来看是需求大于供给的。从床位增长率来看，2010 年之后都是两位数增加，增长情况较好，发现 2009 年到 2011 年收养人数的增长率和床位的增长率相差不多，而到了 2012 年以后，床位的增长率远远高于收养人数的增长率，这样来看又是供给大于需求。综合来看就是机构收养人数的增长并没有跟上老年人口的增长，机构提供床位的增长大于实际收养人数的增长，这是十分矛盾的。另外，如表 1.4 所示，用每年养老机构的收养人数比上当年的老年人口数，来反映老年人口中机构养老的比例，2009 年到 2011 年有增长，2011 年以后基本维持在 0.015% 左右的水平，这组数据表明真正选择机构养老的比例非常低，10 万个老年人中仅有 15 个人选择了机构养老^[7]。这样看来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非常低，也就解释了为什么养老机构的床位在增长而收养人数的增长却不十分显著。

表 1.4 机构养老比重

	老年人数（万）	养老机构收养人数（万人）	机构养老人数比（%）
2009 年	16714	227.5	0.013611344
2010 年	17765	247.0	0.013903743
2011 年	18499	279.7	0.015119736
2012 年	19390	293.6	0.015141826
2013 年	20243	307.4	0.015185496
2014 年	21242	320.4	0.015083325

注：根据民政统计年鉴整理而得

经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到，在目前人口老龄化和家庭养老功能减退的情况下，机构养老对于解决我国老年人养老问题十分关键，尽管老年人口持续增长，机构养老的容纳能力不断扩大，可是老年人对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是非常低的，这种情况影响了机构养老的发展。因此本文以此为出发点，研究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分析影响机构养老意愿的因素，对于解决目前机构养老的困境进而缓解我国社会的养老负担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

1.2 研究目的与研究意义

1.2.1 研究目的

本文旨在以我国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为研究对象，基于社会支持理论和社会嵌入理论，通过分析老年人在是否入住养老机构这件事的主观意愿上，个人层

面、家庭层面以及社区层面的各种因素对其影响的程度。本文认为除了传统的个人因素和家庭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影响以外，社区养老服务因素在一定程度上也会影响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并对机构养老意愿有一定的挤出效应。若是老年人所在的社区能够提供给老年人养老所需的服务，老年人又可以在家居住，这样既可以享受家人的社会支持，也能够享受依托社区这个平台的正式的社会支持，老年人不必重新适应新环境来继续社会化，所以考虑社区养老服务这个层面的因素能够更全面的认识哪些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影响，也是本文的创新点。因此，本文从个人、家庭、社区三个方面的影响因素对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进行研究，并根据研究结果提出有利于我国机构养老发展的建议。

1.2.2 研究意义

1.理论意义

由于家庭结构核心化和家庭规模小型化，传统的家庭养老已经不能满足老年人的养老需求，也不能面对我国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的挑战，因此新兴的养老方式成为必然选择。机构养老在我国社会服务体系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我国学者自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便对养老模式及相关理论进行研究，而关于家庭养老、机构养老、社区养老这三者的研究多是割裂开来，或者仅从人口学特征进行研究。社区养老服务作为新兴的养老方式，在中国的发展才刚刚起步，所以很少有学者在研究中结合了这方面的因素，本文以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研究对象，基于社会支持理论和社会嵌入理论的基础，不仅从个人特征出发，更是结合了家庭和社区的因素来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方向。因此本文扩展了机构养老意愿研究的新视角，同时对完善我国养老服务体系的研究有一定借鉴意义。

2.现实意义

就目前机构养老的发展现状看，从老年人主观愿望出发，了解老年人对机构养老的看法，能够真正把握老年人的养老需求，具体了解具有哪些特征的老年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而具有哪些特征的老年人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为以后政策的实施提供有针对性的建议，从而为机构养老的发展提供现实依据，促进机构养老的发展，进而完善我国的养老服务体系，从社会发展角度讲，中国社会的老龄化问题刻不容缓，而机构养老作为社会化养老中最重要的部分，对解决由于计划生育、城镇化、家庭结构变动等带来的家庭养老功能不足问题具有极为重要意义。

1.3 文献综述

1.3.1 国内文献综述

1.养老模式和养老需求

周宇(2010)经过几个月的时间针对北京市海淀区的养老机构进行实地调研后

发现，收入水平仍旧是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主要因素，其中有七成的老年人表示愿意在养老机构内安享晚年^[8]。高晓路等(2012)通过对北京城市居民养老模式选择的实证分析发现传统养老模式已经发生转变，老年人对社区居家养老认可程度不足，养老机构的数量也不足。老年人的养老需求与自理情况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是相关的^[9]。田北海等(2012) 研究发现，尽管农村老年人的养老意愿出现多元化的特征，但是大部分人仍旧对家庭养老更偏好。个人年收入越低、由子女经济供养、年龄越大、和子代共同居住的农村老年人，更为对家庭养老偏好^[10]。王琼(2016)运用中国老龄科学研究中心 2010 年“中国城乡老年人口状况追踪调查”的城市老年人数据，研究发现城市老年人有较高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然而需求被满足的程度却较低^[11]。胡宏伟等(2011)根据 2010 年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调查数据发现，城乡差异、教育年限、收入情况、自我照料能力等均对老年人养老方式的选择有一定影响^[12]。田北海，王彩云(2014)从嵌入性分析视角出发，阐明了家庭养老的替代机制，研究发现城乡老年人社会养老服务需求的总体程度较低^[13]。刘一伟(2016)基于 CLHLS 跟踪调查数据，采用 Logit 模型与多元线性回归实证分析了社会养老对家庭养老的影响，发现社会化养老在一定程度上代替了家庭养老，但其替代性存在着城乡差别^[14]。

2. 机构养老供需现状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年鉴以及民政部的民政统计年鉴的相关数据显示，近些年我国养老机构的发展十分迅速，养老机构的数量、收养人数以及床位数都在稳步增长。与此同时在发展的过程中也伴随着许多问题，以致不能充分满足我国老年人口的养老需求。目前，在我国养老机构的发展中面临的供需矛盾问题引起了学者的广泛关注。刘红(2009)采用公开的统计数据，从供给和需求两个方面分析机构养老的方式，发现存在老年人机构养老需求意愿高但实际入住率低、以及养老机构床位供给紧张与床位空置率高两方面的矛盾。分析产生这种的矛盾的主要原因是，经济状况、传统家庭观念以及对养老机构服务质量的担忧^[15]。汤婧婕(2011)分现状总况、城乡比较、地区比较以及城市内部四个方面对浙江省养老服务的数量、发展水平、利用情况、人员配备水平等方面进行总结，分析机构养老和社区居家养老的设施的供给情况；从规模预测、类型结构、空间分布和服务档次来说明需求趋势，分析影响供需的因素有老年人口时空特征、老年人的群体属性、养老模式的选择偏好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研究发现设施的数量、类型结构、以及老年人对护理的需求与专业人员不足等方面存在很大的供需矛盾^[16]。张增芳(2012)通过西安市的老龄化现状进行调研分析，发现存在机构养老需求多但供给不足、养老服务发展与养老服务需求不匹配、养老服务人员素质与养老机构功能不适应等问题，可以从将养老机构建设纳入到城市规划中、设立养老机构多渠道建设模式和提高护理人员专业素质等几个方面来促进养老机构的发展^[17]。

3.机构养老服务满意度

王世军,薛宏(2006)以南京市玄武区为例,从社会学和社会工作的角度对民办养老机构的老年人生活满意度进行研究,发现在民办养老机构养老的老年人对其生活总体是满意的,具体分析养老机构的服务、老年人与家庭(包括子女)等都成为影响老年人生活满意度的因素^[18]。李含伟、陈晔(2013)通过上海300家养老机构的实地调研数据,对我国养老机构的收费标准问题进行研究,研究发现收费标准是影响老年人机构养老满意度的最重要因素,养老机构的收费标准应该以各城市退休职工的平均工资水平来设定^[19]。

4.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

陈建兰(2010)将养老意愿转化为入住养老机构以及与子代同住的意愿,发现影响空巢老人与子代同住的意愿有与子代的关系、户籍因素、房屋面积等,而儿子数量、文化程度和养老补贴会影响空巢老人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20]。左冬梅等(2011)以西安交大人口研究所2006年的“安徽省老年人生活福利状况”调查数据,对影响农村老年人居住养老院意愿的因素进行了分析,研究发现,孝道观念和代际支持的因素对老年人养老院居住意愿有很大的影响^[21]。肖云,吕倩,漆敏(2012)分析老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可能会受到个人、家庭和对机构养老认知等因素的影响,通过对重庆市的调研数据研究发现,养老机构设施完善、服务质量越好、家庭规模越大的高龄老年人越愿意入住养老机构,年龄以及家庭年收入均对高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意愿有十分显著的影响^[22]。宋宝安(2006)通过人口特征、社会地位和家庭情况影响养老模式态度的三个模型,对老年人的养老意愿进行了实证分析,结果显示,性别、教育程度、居住地、婚姻状况这几项人口特征以及社会地位和家庭关系都对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模式的意愿有显著的影响^[23]。张丽萍(2012)对北京市城乡老年人口居住安排现状及居住意愿进行了分析,结果表明,生活自理能力、经济来源、婚姻状况以及教育程度等均对养老院居住意愿产生显著的影响^[24]。陈长香,冯丽娜(2014),以河北省三个城市为代表在马斯洛需要层次理论下从个人、家庭和社会三个层面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进行实证分析,结果表明,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大部分是“弱势群体”,例如农村、低收入、离婚、自理能力较差、无医保、无子女、无养老保险的群体^[25]。于凌云,廖楚晖(2015)选取南京、武汉、广州、邯郸和兰州五个城市为代表的抽样调查数据,实证研究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差别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发现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享有机事业单位退休金三类人群的机构养老意愿均显著高于未参保人群;人们家庭中子女越多,其机构养老的意愿就越低^[26]。胡芳肖,李蒙娜,张迪(2016)以陕西省为例对影响农村老年人机构养老方式需求的因素进行实证分析,结果发现年龄和社区设施对农村老年人机构养老需求意愿会有负向的影响,文化程度对其机构养老需求的意愿产生正

向的影响^[27]。张文娟, 魏蒙(2014)以安德森卫生服务行为利用模型为分析框架, 运用 Logistic 回归方法对失能非失能老人群体的机构养老意愿及影响因素进行对比分析, 发现安德森模型的三类因素和社区因素均对非失能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作用明显, 而使能因素、倾向因素和社区因素对失能老人的机构养老意愿产生显著影响^[28]。

1.3.2 国外文献综述

1. 养老模式

Anita Ching Ying Ng (2002) 等提出“社区照顾”应当作为老年人社会支持和照料的指导原则, 在社区服务不足的情况下, 由老年人的家庭亲友提供必需的照顾^[29]。Rosalie A Kane (2003) 指出在养老过程中要将社区照料、家庭的照顾和志愿者的帮助结合起来^[30]。Denise Cloutier-Fisher (2009) 认为在公众资助的长期照护体系中, 有社区和机构两种模式, 尽管社区照料经过发展地位有所提升, 但是机构照护依旧在照护体系中占据主要的地位^[31]。Adam Davey (1990) 从养老服务供给者的角度, 将长期照料分为正式的社区照料、非正式的照料和机构照料三种形式^[32]。Gu 等(2007)运用全国范围的调查数据对比了在机构和社区养老的高龄老年人的人口学特征、家庭照料资源、卫生习惯、宗教信仰、慢性病和死亡风险之后发现, 机构养老的老年人更年轻点, 并且多为居住城市的男性, 家庭照料资源较低以及呈现出比社区养老的老年人健康更差的特点^[33]。

2. 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

James D (1998) 对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需求的研究重点放在医疗补助(Medicaid) 和经济变量以及重要的交互作用的解释变量上。研究运用 probit 模型, 结果发现由于医疗补助的结构不同所以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有很大的差别; 另外经济变量总体上对入住意愿的影响不是十分显著, 但是对已婚、相对较轻残疾的类别影响较大^[34]。Lina J. C (2008) 等认为, 影响老年人养老意愿的因素包括老年人口的居住安排、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状况以及职业类型等^[35]。Zhan 等(2006)对 265 名老年人进行访谈, 发现经济状况是影响老年人机构养老最重要的因素, 另外由于独生子女政策和地理流动性的影响, 机构养老可能已经成为上年纪的老年人比较关心的选择之一^[36]。Chan 等(2007) 的研究发现在香港, 家庭照料、居住安排、社区服务等会影响老年人入住长期护理机构的意愿^[37]。Cheng 等(2012)研究发现北京市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最主要影响因素是“养老防老”的价值观和经济状况^[38]。Chen and Ye (2013)研究了子女支持在老年人作出入住养老院决策时所发挥的作用, 其研究发现, 老年人对子女支持的满意度与其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是成反比例的, 老年人对子女支持的满意度越高, 其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就会越低^[39]。Chou (2010) 研究发现, 尊重老年人的风俗、传统的孝道观念、

家庭关系以及对养老机构的认识程度等因素，都会对城乡居民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的影响十分显著^[40]。

1.3.3 文献评述

对国内外现有的研究进行梳理和归纳发现，国内学者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方面的研究大致分为几个方面：一是研究老年人养老的需求，比对不同的养老模式；二是对机构养老的供需矛盾进行分析，提出完善的建议；三是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满意度的调查分析，发现收费水平、和亲友的互动等对其满意度有影响；四是研究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意愿的研究。国内学者从不同的视角出发，分析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影响的因素，大部分学者都涵盖了一些人口学特征，以及家庭方面的因素。也有极少数学者在研究中加入了社区因素，但他们所指的社区因素都是社区便利性相关。

国外学者的研究主要分为两个方面，养老模式和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对养老模式的研究，主要是包括在养老服务体系内对几种养老模式的进行机制分析，以及分析选择不同养老模式的老年人之间的差异。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研究，从不同的视角分析对意愿产生影响的因素，得出的结果都是不同的，但是综合来看是个人的人口学特征、家庭的支持、以及养老观念、经济水平等。

这样看来前人的研究多集中在一些个人和家庭层面的因素，有少数学者涉及到社区的因素都是考虑社区中硬件设施，比如社区是否有健身娱乐设施、是否有便利店等，没有考虑到社区养老服务这个层面的因素，即依托社区平台，社会为老年人提供的康复治疗、上门护理、聊天解闷、上门看病等方面的养老服务。因此，本文在借鉴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将社区养老服务这个层面的因素引入到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研究中，即本文的创新点，拓宽了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的分析视角。

1.4 研究方法与研究内容

1.4.1 研究方法

1.文献分析法

文献研究法是指通过收集、鉴别和整理现存的文献资料，通过对文献的研究来形成对各种事实科学认识的研究方法。笔者利用网络、图书馆等工具，查阅了大量国内外与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老年人需求相关的著作、期刊论文等文献资料。笔者总结已有的研究挖掘出创新研究点。

2.问卷调查法

本文采用中国综合社会调查数据库(CGSS)中的老年人社会追踪调查所提供的问卷调查数据。问卷结构包括：社会人口属性、生理健康、经济与生活状况、心里健康、社会保障、社会养老服务与设施、家庭情况七个方面。

3.统计分析法

在问卷调查的基础上，对问卷资料进行检查核实和编码，数据资料全部运用 STATA 统计分析软件进行定量数据分析，具体分析方法主要采用统计描述分析、单因素分析法、多因素分析等方法。

1.4.2 研究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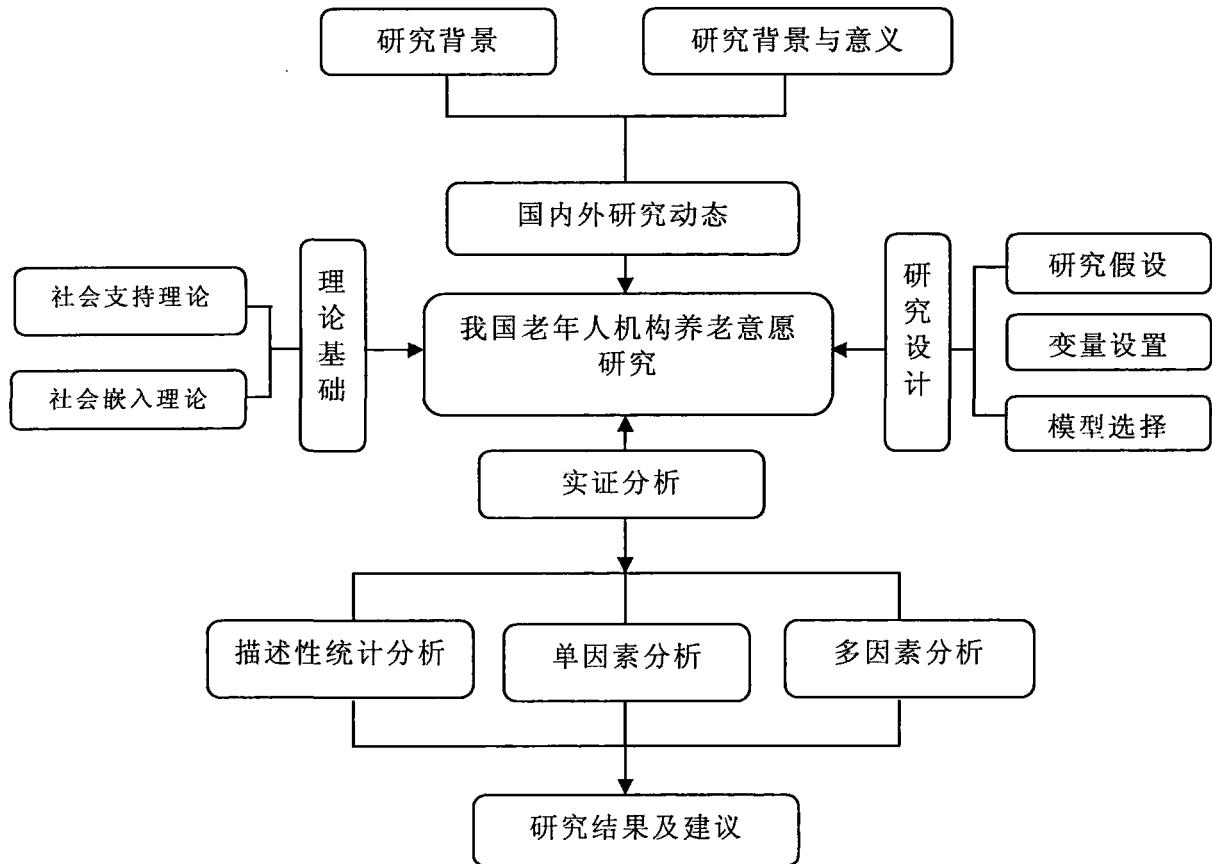


图 1.3 技术路线图

本文以中国综合社会调查之老年人状况综合调查数据为基础，来研究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本文由六章内容组成，其中：

第一章为绪论，主要阐述了本文研究的背景、研究目的以及研究意义。对国内外关于老年人养老模式、养老需求、机构养老供需现状和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几个方面的相关文献进行梳理和归纳总结，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找出本研究的创新点，阐述本文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框架等。

第二章为相关概念的界定和理论基础，本章首先对涉及到的养老模式、机构养老、机构养老意愿、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与社区养老服务等概念进行了界定。其次，梳理本文研究中基于的社会支持理论和社会嵌入理论的变迁轨迹并对内容进行阐述。最后，概括老年人口的社会支持以及机构养老在老年人嵌入社会网络中所起的作用。

第三章为数据来源与研究设计，首先介绍本文的数据来源以及数据的特征，

然后在前面章节理论的基础上，研究的方案进行设计，结合前人的研究成果分别在个人、家庭和社区层面提出三个研究假设。然后，根据数据特点以及已有的研究经验选取解释变量中个人、家庭以及社区层面的各变量指标，有二分类变量和多分类无序变量，被解释变量为二分类变量。最后，根据变量的特点和研究对象选定 Logit 回归模型，并对 Logit 模型作进一步介绍为下一章实证分析提供支持。

第四章分为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实证分析，首先从均值、标准差、最大值、最小值几个方面对我国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即被解释变量，以及前面选定的可能对老年人机构意愿产生有影响的解释变量进行描述性统计分析。然后分别将个人、家庭和社区三个层面的各因素与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进行单因素分析即用列联表来分析各因素和机构养老意愿之间的关联关系。接下来，运用 Logit 回归模型分个人、家庭和社区层面进行多因素分析，采用逐步加入变量的方法，建立三个模型，然后对实证结果进行分析，在实证分析的基础上找出模型中影响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因素，最后用替换变量的方法进行稳健性检验。

第五章为政策建议与展望，根据实证分析的结果，结合本文的理论基础以及研究目的，提出解决目前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低，机构养老不能发挥充分作用的政策建议，并对本文研究的局限性和进一步研究的方向进行阐述。

第2章 相关概念及理论基础

2.1 相关概念的界定

2.1.1 养老模式

目前学者们在养老这一问题总的概念称呼上，有很多种提法。对此，宋健认为，“所有的概念都可以归纳为三类，即养老方式、养老模式和养老体系”^[41]。当某种养老方式成为标准后，该养老方式便成为养老模式，当某种特定的养老体系被国家意志所认可以后便形成了养老制度。本文借鉴上述宋健的看法，将养老模式界定为介于养老方式和养老体系之间的，并且从养老方式到养老模式再到养老体系，存在着微观到宏观、具体到抽象、局部到整体的差异。这样看来，养老模式有两个方面的特征：一是养老模式具有相对的稳定性，也就是说当一种养老模式形成以后，在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存在并保持稳定。这期间养老方式作为养老模式的实际实施路径会有发生变化的可能性，但是养老模式的本质并不会变。二是养老模式与价值观是相关联的，就是说特定对的养老模式有着与其相对的价值观作为基础。以家庭养老为例，这种传统的模式在中国已存在几千年之久，时至今日中国人仍旧非常认可，其中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中国社会对子女需要赡养父母的责任的强烈认同感。因此，本文将养老模式分为自我养老、家庭养老和社会化养老。具体地讲，将自我养老界定为，老年人在经济上自我支持、自我进行生活照料以及自给精神慰藉的养老模式。家庭养老模式就是指老年人由家庭成员（配偶、子女等）为其提供所需的经济支持、生活照料以及精神慰藉。社会化养老模式主要是指老年人所需的经济支持、生活照料以及精神慰藉由社会为其提供。

2.1.2 机构养老

目前学界对于机构养老并没有统一完整的界定，综合学者们对机构养老的理解，本文将机构养老界定为社会化养老模式中的一种养老方式。具体而言，机构养老是指老年人在护理院、敬老院、老年公寓、福利院等养老机构里居住，按规定缴纳所需的费用，并且获得机构工作人员在膳食、护理、日常照料、医疗保健、休闲娱乐等方面服务的一种养老方式。因此，机构养老有三个方面的含义：一是从养老的地点看，老年人是在专业的养老机构里安度晚年而不是在自己家里。二是从养老的内容来看，以生活照料服务（如膳食、护理、医疗保健、日常起居等）和精神慰藉方面的服务（书画、唱歌、心理辅导等）为主。三是从养老服务的提

供者来看，机构养老老年人享受的服务由机构工作人员承担，即为社会力量，因此机构养老属于社会化养老的一种凡是。综合来讲，机构养老可以理解为主要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服务及精神慰藉服务的社会化养老模式中的一种方式。

2.1.3 机构养老意愿

意愿，通常指个人对事物所产生的看法或想法，并因此而产生的个人主观性思维。养老意愿是指人们对养老这一行为所持有的态度和想法，具体而言包括大概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对养老问题的思考，即到目前为止，老年人个体有没有思量过自己本身未来的养老问题；二是对养老主体的思考，即养老到底是靠自己，或是靠社会，还是靠子女，也就是对于选择自我养老、社会化养老和家庭养老三者中哪一种养老模式的思考；三是对养老方式的思考，即是选择机构养老还是居家养老的养老方式，居家养老的时候是和配偶居住的还是与子女共同居住。而本文中主要研究的是机构养老意愿，那么就是说老年人对于选择社会化养老模式中机构养老这种方式的看法，从主观出发是否接受。为了研究方便本研究将其操作化为“愿意”和“不愿意”两种选择，而上述的其他养老意愿作为对其深层原因的佐证与辅助。

2.1.4 社区居家养老与社区养老服务

社区居家养老，也叫社区养老或者居家养老，这三者的概念是可以互换的，尽管表述不同但本质都是相同的，都是指以老年人所在社区为依托，将社会机构的养老服务引入到家庭中，老年人在家居住。本文将社区居家养老界定为：老年人居住在家，其所需养老服务包括基本生活照料服务和精神慰藉服务等由社会力量提供的一种养老方式。按照上述界定，社区居家养老中的养老服务应全部由社会来提供，是社会化养老的一种方式。但是有所区别的是，本研究中所指的社区养老服务，是以家庭为核心，社区为平台提供的一些养老服务，将重点放在服务上，并作为研究中的一个层面的影响因素，而不将其考虑为是一种与机构养老平行的社会化养老方式的一种，本文中只取社区中可及的养老服务，并不将此作为养老方式进而形成养老模式来考虑。

2.2 相关理论概述

2.2.1 社会支持理论

对社会支持的研究源于上世纪六十年代，国外出现了探究生活压力对身心健康的影响研究，其中关于社会支持的研究也逐渐出现。早期的研究者们认为个体从他人或者社会中获得的支持性资源就是社会支持，社会支持可以帮助个体应对生活和工作中的各种问题与危机。由于理论范式、研究方向等的差别，关于社会

支持的概念界定，各学科之间甚至同学科内部都未达到共识。1976由Cobb首次提出社会支持理论，他将其定义为一种信息，包括三个层次：一是使个体相信自己被关心和爱护的信息，二是使个体相信自己有尊严和价值的信息，三是使个体相信自己属于团队的信息^[42]。

社会学界上世纪60年代开始引入社会支持理论，80年代社会支持理论开始兴盛。Canlan(1974)扩充了社会支持的内容，将邻居和亲友等提供的支持和帮助纳入到社会支持的体系之中^[43]。林南(Lin, N, 1986)总结了已有的学术讨论，提出了一个社会支持的综合性概念，即社会支持是由亲密朋友、社会网络以及所在社区所给予的实质的和感知的表达性支持或者工具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包括指导、协助、物质支持和解决问题的行动等；表达性支持包括心理、情绪、自尊以及情感支持和认可等^[44]。

进入90年代后，根据贺寨平(2001)的研究发现，外国许多研究者都运用多种方法对社会支持进行了区分。例如韦尔曼在1989年运用因子分析法，将社会支持分为小宗服务、大宗服务、情感支持、陪伴支持和经济支持五项；库恩等人将社会支持区分为满足自尊的支持、归属性支持、物质性支持、工具性支持和赞成性支持五种；考伯则将社会支持区分为网络支持、情感性支持、养育性支持、满足自尊的支持、物质性支持以及工具性支持^[45]。其后由沃克总结归纳其各种支持，都可归结为情感支持、信息支持、物质性支持以及陪伴四种。对于老年人口社会支持的相关概念界定，国内学者徐勤(1995)最早的对其进行了较为详尽的划分，从支持的供给者角度来讲，将社会支持划分为正式和非正式两种^[46]。正式社会支持来自于正式组织的各供给者支持的集合，如政府、机构和社区等；而非正式社会支持来自于老年人在生活中获得的非组织的供给者支持的集合，该集合包括家庭成员、好友、邻居、和志愿者等。

综合来讲目前国内学者多认可从社会支持内容上的界定，即对老年人口的社会支持涵括三大方面：第一方面是经济支持，包括货币支持和实物支持。第二方面是生活支持，包括生活照料和日常活动的扶持帮助。生活支持中最基本的方面是生活照料。第三方面是心理情感支持，包括关心、倾听、尊重、交谈、安慰等等。

2.2.2 社会嵌入理论

社会嵌入理论最初是由K Polanyi在《The Great Transformation》中所提出的“嵌入”概念，指的是一事物内生于其他事物之中或者一个系统有机地结合进另一个系统之中的客观现象^[47]。Granovetter扩充了社会嵌入理论的内容，认为这种社会关系是建立在信任、文化、声誉因素基础上，是可持续性的，嵌入的主体是个人或者企业的经济行为，嵌入的对象是社会关系，嵌入的方式是信任、文化、

声誉等因素的作用机制^[48]。他认为，行动者既不可能脱离社会背景采取行动、做出决策，也不可能成为规则的奴隶，相反地行动者在特定的动态社会关系中追求目标的实现。Halinen 和 Tornroos 进一步把嵌入内涵扩大到了两个主体之间的互相依赖以及互相适应^[49]。目前学界对社会嵌入理论的定义还有许多分歧，并未达成共识，但是已出现泛化，其研究对象亦已经从经济活动走向生活的方方面面。目前来讲，许多学者都认可这样的定义，即社会嵌入理论认为，没有个体是孤立地存在的，都是嵌入在特定的社会结构以及特定的关系网络里并且在这种特定的社会关系网络里获取服务、信息、社会支持等社会资源。

在传统的观念当中，大部分人认为当进入老年时期以后，就不必要社会化了，简单的讲就是老年人不再需要加入到社会的竞争发展之中，以享乐作为生活的主要目的。但是社会嵌入理论支持老年人的老年生活适度社会化，也就是要合理适度安排老年人的社会化活动，反对社会化不足。这是由于老年人也是属于社会人，也具备社会属性，有其特定的社会关系网络，也都需要从社会获得相应服务和讯息来提高生活的质量。老年群体退休后面临着自身角色的转换：首先，从独立劳动者转变为被供养者，这很容易使老年人产生经济危机感，进而可能会产生焦虑感；其次，从决策者变成参与者，老年人容易感到孤独和寂寞；第三，由社会活动的积极参与者变成被动参与社会活动，人们在退休前因为工作等原因，能够主动地参加一些社交活动，但是退休后参加社交活动就会比较被动。另外，老年人还面临着许多风险和威胁，比如丧偶、疾病、空巢等，因此老年人同样需要通过继续社会化来获得帮助。

机构养老的方式就是老年人实现继续社会化的一个强有力的措施。老年人可以在机构养老的过程中完成角色的转换，继续实现社会化。因为养老机构居住的都是同龄人，嵌入到这样的社会网络中，有助于减少老年人的焦虑和失落感，并且老年人在这样的环境中生活可以继续主动参与区别于退休前的社会活动，形成新的社交网络；同时养老机构中有许多休闲文化活动可以满足老年人更高层次的需求；此外，老年人在养老机构中可以得到最专业的照料，日常生活护理和医疗保健方面的服务可以有效的解决老年人面临的健康、疾病的威胁。因此机构养老是一种互动化的养老方式，可以协助老年人进行角色的转换，帮助老年人从容的嵌入新的社会关系网络，获得各种社会支持。

第3章 数据来源与研究设计

3.1 数据来源

本文研究数据来源于始于 2003 年的全国性、综合性、最早的连续性学术调查项目——中国综合社会调查（Chinese General Social Survey, CGSS）。该项目作为多个学科的经济和社会数据的收集平台，全面而有系统地收集家庭、社会、个人和社区多个层面的数据，总结社会变革的趋势，探索具有重大科学和现实意义的问题，促进国内科研的开放和共享并且为国际比较研究提供数据信息。目前，CGSS 数据已经成为中国社会研究中最主要的数据来源，广泛用于教学和科研以及政府决策。而本研究利用 CGSS 中的一个子项目——老年人状况综合调查，通过定期对中国老年人群的社会和经济数据系统地进行收集，全面掌握我国老年人在衰老的历程中所面临的各种困难，反馈各社会政策对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方面所产生的效果，为有效解决的中国老龄化问题提供重要的事实数据依据。该项目于 2011 年和 2012 年进行了两次小范围的抽样调查，于 2014 年开展第一次全国范围的基线调查，以后每两年追踪一次。此项目的调查问卷中包括社会人口属性、生理健康、经济与生活状况、心理健康、社会保障、社会养老服务与设施、以及家庭情况七个方面的内容。本文研究的是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分析可能对其产生影响的因素，因此选用老年人状况综合调查的数据可以充分满足本文的研究目的。由于 2014 年的数据尚未发布，故本文采用的是 2012 年的数据，也是目前公布的最新调查数据。数据的总样本为 1126，根据研究内容，选取变量后，剔除无效问卷，最后选用 1041 个样本，有效率为 92.5%。

3.2 研究假设

3.2.1 个人层面因素假设

在个人层面，本研究包括性别、年龄、教育水平、基本养老保险情况、个人年收入和自理情况。一般来讲年龄低的老年人身体各方面机能较好，自理能力相对较强，其对机构养老的需求可能较低。反之，高龄老年人的身体状况较差、生活自理能力较差，受家庭养老资源的制约较大，其可能对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更强烈。但是年龄低的老年人更容易接受新型事物，受传统观念的影响相对较小，可能更容易接受社会化养老模式而不仅局限于家庭养老；而年龄大的老年人由于受传统养老观念的长期熏陶，可能更愿意家庭养老，对机构养老的意愿并不强烈。所以年龄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方向并不确定。性别来讲，男女性老年人

由于料理家务方面的差别，男性老年人可能比女性老年人更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因为很多老年人面临丧偶的可能性，这时候男性由于家务料理水平低可能会选择机构养老的方式来照料日常生活；而另一方面，女性可能会由于身体素质差更愿意接受专业化的养老服务，所以性别对老年人机构养老的影响方向不确定。

就受教育水平来讲，老年人的教育水平越高，思想和观念越开放，对现代养老观念和社会化养老模式的接受度可能越高，则更易于接受机构养老。

就自理情况来讲，失能的老年人由于身体机能严重退化，需要全面的护理，由于身体失去基本的日常活动能力，连吃饭、穿衣、排泄这样的小事都需要别人的帮助，对于护理的要求非常高。从现在的家庭结构看，子女数量非常少又需要出去工作，没有时间和精力去护理失能老人，所以家庭养老在这时候并不能给老年人提供足够的生活支持，并且失能老人由于身体状况的原因逐渐会产生心理问题，在这个方面家庭养老也不能提供良好的心里疏导。因此失能的老年人可能更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的方式。

就享受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而言，拥有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多了一份经济来源，经济自由度高，老年人有较高的自由度根据自己的主观意愿选择适合的养老方式，有了更多的选择空间，意味着不必因为可能的经济因素而只能选择依靠子女，拘泥于家庭养老模式，这种情况下老年人更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反之，不享受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则更依赖子女的经济支持，因此由于节约不想增加子女经济负担的想法而更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另一方面，退休前参加了不同的养老保险制度意味着现在享受着不同的养老金待遇。根据经典理论认为养老金制度会影响到个体在老年时期的各种养老消费，选择机构养老的费用则可能占老年人养老消费中很大比重，因此享受不同种类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差别^[13]。

就个人年收入水平来讲，个人可支配的收入水平越高意味着经济地位越高，在家庭中的地位也随之升高。在老年人晚年生活中，养老方面的支出无疑是最大的，当老年人能够负担的起机构养老的费用时，经济因素就不成为制约其养老方式选择的条件，这时候老年人会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接受专业的社会支持，以及以新的角色来参与继续社会化。但是对于老年人来说家庭提供的养老资源其文化意义优于经济意义，老年人在理性地做出养老方式的选择时，可能不仅会考虑家庭对其提供的养老支持，而且会考虑能否会对家庭做出贡献（如照顾孙辈、料理家务等）。从这个意义上讲，较高的经济地位既可能加强老年人的社会养老的购买力水平，也有可能加强老年人家庭生活的“底气”，不仅不会给家庭带来负担还会给家庭一定的支持。因此，个人年收入水平对老年人机构意愿的影响方向不确定。

综上所述提出假设 1：受教育水平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具有正向的影响；

享受不同养老金待遇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差别；个人年收入水平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方向是不确定的。

3.2.2 家庭层面因素假设

在家庭层面，本研究选取了同住人数、家庭年收入以及对“老年人应该经济独立”、“要和儿女同住”以及“要和儿女住的距离近”三个代际间支持的观念。就同住人数来讲，依据社会支持理论，没有人同住的老年人在非正式支持方面（家庭成员、亲友等）有所欠缺，更需要正式的社会支持（政府、组织、正式团体等），因此更愿意选择机构养老。而有人同住的老年人可能从多个家庭成员处获得更多的经济支持以及日常生活帮助和照料，同时浓厚的家庭氛围能带给老年人更好的心里情感支持，这时候老年人就不愿意离开原有的家庭和社交网络入住养老机构。

就家庭收入而言，越高的家庭收入可能意味着更高的生活水平，老年人不仅可以在物质上得到满足，在更高层次的精神文化需求上也可以得到满足，因此老年人可能满意于现有的生活，不愿意改变方式重新融入新的环境、建立新的社会交往，而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方式。同时，家庭收入越高，家庭的抚养能力可能越高，经济支持越多。但是家庭收入不同于个人收入，不是个人完全可以支配的，家庭收入不完全用于老年人养老上，这样来讲家庭收入水平高的话，机构养老的费用不成为家庭的负担，老年人不会出于负担不起或为子女省钱的原因而不愿意接受机构养老，这种情况下老年人还是很大可能会入住养老机构的。所以综合来看，家庭收入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方向是不确定的。

关于选择的有代表性的代际支持观念来讲，第一个“老年人在经济上应该独立，不要依靠儿女”，不同意则代表老年人认为子女应该对其进行经济支持，同意的反之。认为应该获得子女经济支持的老年人，可能更加受传统的儒家思想和“养儿防老”观念的影响，进而认为家庭养老是不可替代的。此外，认为应该获得子女经济支持的老年人，可能没有很多的经济来源，没有更多选择机构养老的能力。第二个“当父母年老时，儿女应该和他们住一起”，这个代际支持的观念反映的是儿女同住也许可以获得生活照料支持和心理情感的支持。表示同意的老年人观念上更为保守，更加依赖家庭养老，而不同意的老年人则不限于传统的家庭养老观念，更易于接受现代的养老观念，进而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第三个“为了帮助年迈的父母，长大成人的儿女应该住的离他们近一些”，这个代际支持的观念反映的可能是子女住的距父母近可以提供适度的生活照料支持和精神慰藉支持，但是父母有独自的居住空间。同意这个观点的老年人接受子女适度的生活照料支持和精神慰藉支持，并不完全依赖于子女，因此他们的机构养老意愿是不确定的。综合来讲，认为应该获得子女经济支持的老年人更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不同意儿女同住观念的老年人更愿意接受机构养老；同意子女应住的距离近的老

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是不确定的。

综上所述基于家庭层面的因素提出假设 2：有同住人的老年人更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家庭年收入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方向不确定；代际支持观念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方向不确定。

3.2.3 社区养老服务层面因素假设

在本研究中社区养老服务层面的因素，只代表老年人依托社区这个平台能够获得的一些专业的养老服务，并不代表社区居家养老这种社会化养老其中的一种模式。在这个层面包括康复治疗、上门护理、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上门看病、帮助日常购物、陪同看病、聊天解闷、法律援助以及老年人服务热线九项服务，同学者王琼（2016）的研究中所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因素相同，这也是目前广泛认同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内容^[11]。这些因素基本涵盖了对老年人生活支持和心理情感支持。由于传统观念的影响，无论老年人在家庭获得的养老资源是否满足自身真正的需求都可能会不想离开家。另一方面，由于习惯的力量，老年人不愿意放弃现在的社会网络而更愿意留在家中。这时候社区中能提供一些专业化的养老服务，无疑能使老年人获得更多的社会支持，这也可能负向影响了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

基于老年人自身的身体机能和特点来看，上门护理、上门看病、康复治疗、陪同看病这四项社区养老服务是老年人比较关注的也是非常需要的，在社区中不能够获得这种专业化服务的老年人更有可能选择入住养老机构。具体分析上门看病和陪同看病是两种不同方式，就老年人而言，他们可能更相信医院，陪同看病也比上门看病对医生的选择有更大的自由度，对于各种医疗器械的使用也更为方便，因此相对于陪同看病，上门看病这项服务老年人的接受度可能不高。

老年人在晚年生活中不仅需要经济支持和生活支持，心理情感方面的支持尤为重要。老年人由于角色的转变、身体机能下降、经济来源减少等许多方面的因素会产生很大的失落感，而年轻的子女由于工作繁忙对父母精神慰藉方面的支持可能不足，因此社区聊天解闷服务无疑弥补了心理情感方面的支持。如果聊天解闷这种服务不能发挥作用，老年人可能会寻求改变，更愿意入住养老机构，继续以新的角色嵌入到社会网络里，同时获得正式的社会支持。

帮助日常购物、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这类比较基础的服务，老年人获得途径非常多，没有这类服务可能并不能促使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但是另一方面讲，就是这种非常基础的日常活动却是不可或缺的，当从家庭和社区均不能获得这些支持时老年人就会选择机构养老来满足这些基本的需求。老年人服务热线以及法律援助这类服务既是一种辅助的支持又是一种专业的支持，老年人需要的频率可能并不高，但是一旦需要就是重要的，比如一些财产、权利方面的问题，都需要

法律等方面的帮助，当老年人所在的社区没有这方面的服务时，老年人可能会倾向入住养老机构来解决这些问题，但是更大的可能性是寻求某一方面专业的帮助。因此老年人服务热线、法律援助的社区养老服务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是不确定的。

综上所述提出社区层面的假设3：上门护理、康复治疗、陪同看病、聊天解闷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是负向的；而上门看病、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老年人服务热线、帮助日常购物、法律援助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方向是不确定的。

3.3 变量设置

3.3.1 被解释变量选取

本文研究的对象是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一般认为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是一种理性行为，是老年人综合各种因素的考虑。因此在中国综合社会调查之老年人状况综合调查问卷中选取问题“E6.如果有需要的话，您愿意到养老院居住吗？”问卷有“愿意”“不愿意”两个答案。因此将被解释变量设置为“愿意”和“不愿意”，是一个二分类变量。

3.3.2 解释变量的选取

本文在前面理论分析的基础上，借鉴前人研究成果，结合本文的研究视角，将解释变量分成三个层面，分别是个人层面、家庭层面以及社区层面。

个人层面，主要包括一些人口特征和经济因素，即包括性别、年龄、受教育水平、失能情况、个人年收入和基本养老保险情况。年龄和失能情况是衡量老年人身体机能的两个典型指标，老年人身体机能状况越不好越容易倾向于入住养老机构。受教育水平反映了老年人的文化程度，田北海和王彩云（2014）^[50]研究表明文化程度越高的老年人更倾向于接受社会养老的新型养老方式。另外，受教育水平可能还会反映老年人的经济社会地位。个人年收入和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老年人个人的经济状况，经济状况影响老年时期的消费能力，进而影响老年人养老需求的水平。问卷中性别分为“男”和“女”两个选项，故为二分类变量。问卷中没有专门设置年龄问题，而设置了出生年，故笔者将出生年份转化为年龄，年龄是一个连续变量。受教育水平等同于问卷中的文化程度，分别有“不识字”“私塾”“小学”“初中”“中专/高中”“大专及以上”，是多分类无序变量，考虑到当代的高龄老年人在当时特殊的历史背景下所受教育和当今社会有很大不同，有一部分高龄老年人是不识字或者上了私塾的，故没有再在问卷的基础上重新划分，保持和问卷相同的分类。失能情况由问卷中“是否需要别人在生活起居上（如洗澡、穿衣）帮助”来反映，需要则代表是能够，不需

要则代表非失能，是二分类变量。这里对失能情况的定义参考了国际通行标准，并不区分失能程度。个人年收入是一个连续变量，为了研究方便对个人年收入进行取对数处理。基本养老保险的情况，问卷询问被调查者是否享有当地政府提供的基本养老保险，分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养老保险”、“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以上均没有”，本文对基本养老保险这个变量的设置采取问卷中的分类，是一个无序多分类变量。

家庭层面，主要选取了同居人数、家庭年收入和代际支持观念。同居人数这个指标将婚姻状况和居住安排结合起来，在居住安排上有子女和配偶的老年人可能会有家庭成员替代市场为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尤其是精神慰藉方面，因而可能会减低老年人机构养老的需求。家庭年收入这个指标反映了老年人所在家庭的经济状况，因而能反映出老年人家庭能够提供的经济支持。代际支持观念，主要反映老年人对“养老防老”这一传统思想的看法，对这一传统的养老观念的看法从主观上影响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问卷中询问除被调查者外家里常住在一起的还有几个人。本文在考虑了目前中国的现实情况，将同住人数这个自变量划分为“0人”“1人”“2-4人”和“5人以上”几种情况，是一个多分类变量，大体上可以代表了丧偶、和配偶居住、多人居住的多种情况。家庭年收入是一个连续变量，同个人年收入一样进行取对数处理。代际支持的观念，是一个双向的观念，但是由于样本和数据的限制，本文只考虑老年人在养老这个问题子代对父代提供的潜在支持的观念，而忽略了父代对子代和孙代养育等的观念。在问卷中选择样本量较好，有代表性的三个问题，第一个问题是“老年人在经济上应该独立，不要依靠自己的子女”，代表了老年人对于经济支持的观念；第二个问题是“当父母年老时，儿女应该和他们住一起”，代表了老年人对生活照料支持和情感慰藉支持的看法；第三个问题是“为了帮助年迈的父母，长大成人的儿女应该住的离他们近一点”，同样代表了生活照料支持和情感慰藉支持的观念，但是和第二个问题不同的是有隐私和距离的区别，三个问题均有“同意”“不同意”，是二分类变量。

社区层面，问卷中对被调查者提问“您居住的村/社区有下列服务吗”，包括老年人服务热线、上门护理、陪同看病、康复治疗、上门看病、法律援助、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帮助日常购物和聊天解闷九个方面，分为“有”、“没有”和“不知道”，是无序多分类变量。

表 3.1 变量定义与取值

变量	属性	变量定义与赋值
被解释变量		
机构养老的意愿	二分类变量	愿意=1； 不愿意=0
解释变量		
个人层面		
性别	二分类变量	男=0； 女=1
年龄	连续变量	60 岁以上
教育水平	多分类定序变量	不识字=0； 私塾=1； 小学=2； 初中=3； 中专/高中=4； 大专及以上=5
自理情况	二分类变量	非失能=0； 失能=1
基本养老保险情况	多分类无序变量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0； 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1；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2； 以上均没有=3
个人年收入	连续变量	取对数
家庭层面		
同住人数	多分类定序变量	0 人=0； 1 人=1； 2-4 人=2； 5 人及以上=3
家庭年收入	连续变量	取对数
老年人应经济独立	二分类变量	同意=0； 不同意=1
要和儿女同住	二分类变量	同意=0； 不同意=1
和儿女住的距离近	二分类变量	同意=0； 不同意=1
社区层面		
上门护理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上门看病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聊天解闷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老年人服务热线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陪同看病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帮助日常购物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康复治疗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法律援助	多分类无序变量	有=0； 没有=1； 不知道=2

注：这里的赋值数字只为了区分分类变量和为后续描述性统计提供方便；这里分类变量还未作哑变量处理，放入后续回归模型的是哑变量

3.4 模型选择

其往往是以选择为特征，此类被解释变量往往是定性的，没有观测数据所对应；如果有观测数据，通常是有特定限制的。当被解释变量是抉择或者选择的问题且是定性的时，可以用取值是不连续的离散数据表示。从被解释变量所取的离散数据看，如果变量只有两个选项，那么建立二元离散选择模型，又称二元响应模型。离散选择模型起源于在 1860 年 Fechner 进行的动物条件二元反射研究。1962 年，Warner 首次将它应用于经济领域。为了较好的研究此类问题，研究人员引入了逻辑（Logistic）回归方法。Logit 模型是一种简单且经常被使用的概率选择模型，是广义的线性分类模型，响应变量服从 Logistic 分布。

本文的研究对象是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因变量“是否愿意选择机构养老”是一个二分类变量，故利用二值选择模型 Logit 进行回归分析。Logit 模型是非线性回归模型，是一种逻辑回归，揭示分类结果（Y）与若干影响因素（X）之间的关系^[51]。模型的基本原理是用一组数据拟合，考察自变量（X）与因变量（Y）的依存关系。Logit 模型可以预测一个分类变量中每一分类所发生的概率，适用于被解释变量为多分类变量，解释变量为多分类或二分类变量的情况。

本文中因变量记为 y ，取值为 0 是表示事件不发生，取值为 1 时表示事件发生，自变量为 X ，记 $p_i \equiv P(y_i = 1|x_i)$ ，则 $1 - p_i = P(y_i = 0|x_i)$ ，自变量个数为 k 时，事件发生与不发生的概率为：

$$p_i = \frac{\exp(\alpha_0 + \sum_{i=0}^k \alpha_i x_i)}{1 + \exp(\alpha_0 + \sum_{i=0}^k \alpha_i x_i)} \quad (3.1)$$

$$1 - p_i = \frac{1}{1 + \exp(\alpha_0 + \sum_{i=0}^k \alpha_i x_i)} \quad (3.2)$$

以上的回归模型经过线性变换操作之后为：

$$\ln\left(\frac{p_i}{1-p_i}\right) = \alpha_0 + \sum_{i=0}^k \alpha_i x_i \quad (3.3)$$

$$\frac{p_i}{1-p_i} = e^{\alpha_0} \quad (3.4)$$

其中， p_i 代表的是第 i 个分类事件发生的概率， $1 - p_i$ 代表的是第 i 个分类事件不发生的概率。 $p_i / 1 - p_i$ 被称为“几率比 (odds ratio)”或“相对风险 (relative risk)”， α_0 表示误差项，即可能对因变量产生影响的其他因素， α_i 代表的是自变量对概率的反应系数。

那么具体解释，对于有 k 个水平分类的解释变量 X 而言，假设第 k 个水平为哑变量， x_j 是指示变量，当 $x_j = 1$ 时， X 处于第 j 个分类水平；当 $x_j = 0$ 时， X 处

于其他水平 ($j = 1, 2, 3, \dots, k - 1$)。当 X 处于基础水平即第 k 个水平时，可能性为 $\frac{p}{1-p} = e^{\alpha_0}$ 。 X 处于第 j 个水平 ($j \neq k$) 时，可能性为 $\frac{p}{1-p} = e^{\alpha_0 + \alpha_j}$ ，即基础水平的可能性 e^{α_0} 乘以 e^{α_j} 。如果 $\alpha_j < 0$ ，那么在第 j 个水平，可能性相应减小。相反，如果 $\alpha_j > 0$ ，那么在第 j 个水平，可能性相应增加。

第4章 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实证分析

4.1 描述性统计分析

基于问卷的调查结果，描述性统计结果如表 4.1 所示：

表 4.1 变量描述性统计表

变量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机构养老意愿	0.244	0.430	0	1
个人层面				
性别	0.516	0.500	0	1
受教育水平	2.517	1.600	0	5
自理情况	0.055	0.228	0	1
基本养老保险情况	1.106	1.175	0	3
年龄	68.012	6.515	60	93
个人年收入（取对数）	9.368	1.285	4.094	11.983
家庭层面				
同住人数	1.542	0.822	0	3
家庭年收入（取对数）	10.271	1.185	6.579	13.816
老年人应该经济独立	0.307	0.462	0	1
要和儿女同住	0.381	0.486	0	1
要和儿女住的距离近	0.079	0.270	0	1
社区层面				
上门护理	1.061	0.507	0	2
上门看病	1.047	0.514	0	2
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	1.103	0.464	0	2
聊天解闷	1.086	0.481	0	2
老年人服务热线	1.121	0.503	0	2
陪同看病	1.148	0.444	0	2
帮助日常购物	1.147	0.419	0	2
康复治疗	1.130	0.468	0	2
法律援助	1.131	0.494	0	2

注：根据 stata 输出结果整理而得

从性别上看，均值为 0.516，标准差为 0.500，说明被调查的男女比例适中；

从受教育水平看，均值为 2.517，标准差为 1.600，说明被调查老年人的文化程度多集中在小学或者初中水平；自理情况的均值为 0.055，标准差为 0.228，说明调查者中大部分是非失能老人；年龄来看，均值为 68.012，标准差为 6.515，说明有很大一部分低龄老年人，但是整体年龄分布不集中；同住人数多集中在 2-3 人；大部分老年人同意要和儿女住的距离近；社区的养老各项服务的均值多集中在 1 左右。

4.2 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单因素分析

本研究从个人层面、家庭层面以及社区服务层面三大角度来研究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下面分别从三个方面具体分析各个因素的交叉频率。

表 4.2 个人层面因素与机构养老意愿的相关性分析

个人层面		愿意	不愿意
性别	男	110	394
$\chi^2 = 3.5099$		21.83%	78.17%
P=0.061	女	144	393
		26.82%	73.18%
教育水平	不识字	25	183
$\chi^2 = 35.6279$		12.02%	87.98%
P=0.000	私塾	4	9
		30.77%	69.23%
	小学	60	227
		20.91%	79.09%
	初中	64	166
		27.83%	72.17%
	中专/高中	62	110
		36.05%	63.95%
	大专及以上	39	92
		29.77%	70.23%
自理情况	非失能	239	745
$\chi^2 = 0.1200$		24.29%	75.71%
P= 0.729	失能	15	42
		26.32%	73.68%
基本养老保险情况	城职保	169	334
$\chi^2 = 57.6861$		33.60%	66.40%

个人层面		愿意	不愿意
P = 0.000	城居保	16	73
		17.98%	82.02%
	新农保	28	255
		9.89%	90.11%
	以上都没有	41	125
		24.85%	75.15%

注：每一个分类中第一行表示频数，第二行表示频率

根据表 4.2 可以看出男性中有 110 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394 人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分别占比 21.83% 和 78.17%。女性中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 144 人，占 26.82%；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有 393 人，占 73.18%。因此，在选择机构养老方式上，在 10% 显著性水平上存在性别差异。

不识字的老年人中有 25 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占 12.02%；教育水平为私塾的老年人中 30.70% 愿意选择机构养老；而小学学历的老年人中有 60 个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占 20.91%；初中教育水平的老年人中有 64 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占 27.83%；中专或高中学历的老年人中 36.05% 的人即 62 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大专及以上学历的老年人有 29.77% 的人愿意接受机构养老。因此，在选择机构养老主观意愿上，在 1% 显著性水平存在受教育水平的差异。

非失能的老年人中 24.19% 的人愿意接受机构养老；失能老年人中的 26.32% 愿意接受机构养老；因此认为自理能力不同的老年人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差别不显著。

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中有 33.6% 的人愿意接受机构养老；享受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中有 17.79% 愿意选择机构养老；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中 9.98% 愿意接受机构养老，而以上三种基本养老保险均不享受的老年人中 24.85% 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因此，享受不同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在选择机构养老上有显著的差异，老年人的机构养老医院与基本养老保险是相关联的。

表 4.3 家庭层面因素与机构养老意愿的相关性分析

家庭层面		愿意	不愿意
同住人数	0 人	33	64
$\chi^2 = 7.9412$		34.02%	65.98%
P=0.047	1 人	106	302
		25.98%	74.02%
	2-4 人	88	323

家庭层面		愿意	不愿意
		21.41%	78.59%
	5人及以上	27	98
		21.6%	78.4%
老年人应该经济独立	同意	201	520
		27.88%	72.12%
	P=0.000	53	267
		16.56%	83.44%
要和儿女同住	同意	145	499
		22.52%	77.48%
	P=0.26	109	288
		27.46%	72.54%
要儿女和住的距离近	同意	232	727
		24.19%	75.81%
	P=0.594	22	60
		26.83%	73.17%

注：每一个分类中第一行表示频数，第二行表示频率

同住人数为0人、1人、2-4人、5人及以上的老年人中机构养老意愿分别为34.02%、25.98%、21.41%、21.60%，这一差异性通过了卡方检验，卡方值为0.047。

同意老年人经济应该独立的老年人中愿意选择机构养老比例为27.88%，不同意这一看法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16.56%，这一差异具有显著的统计学意义，卡方值为0.000。认为年老时要和儿女同住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22.52%，而不同意儿女要同住的老年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有27.46%，这一差异并未通过卡方检验。同意儿女要住的距离近这一代际支持观念的老年人和不同意此观念的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分别为24.19%和26.83%，这一差异非常小，卡方值为0.594，没有统计学意义。

表 4.4 社区层面因素与机构养老意愿的相关性分析

社区层面		愿意	不愿意
上门护理	有	19	85
		18.27%	81.73%
	P=0.010	180	590
		23.38%	76.62%
	没有	55	112
		32.93%	67.07%
	不知道		

社区层面		愿意	不愿意
上门看病	有	25	89
$\chi^2 = 5.9792$		21.93%	78.07%
P=0.050	没有	177	587
		23.17%	76.83%
	不知道	52	111
		31.90%	68.10%
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	有	17	47
$\chi^2 = 7.1962$		26.56%	73.44%
P=0.027	没有	182	624
		22.58%	77.42%
	不知道	55	116
		32.16%	67.84%
聊天解闷	有	17	62
$\chi^2 = 1.5046$		21.52%	78.48%
P=0.471	没有	190	603
		23.96%	76.04%
	不知道	47	122
		27.81%	72.19%
老年人服务热线	有	11	65
$\chi^2 = 5.656$		14.47%	85.53%
P=0.059	没有	186	577
		24.38%	75.62%
	不知道	57	145
		28.22%	71.78%
陪同看病	有	4	33
$\chi^2 = 9.2642$		10.81%	89.19%
P=0.010	没有	190	623
		23.37%	76.63%
	不知道	60	131
		31.41%	68.59%
帮助日常购物	有	4	22
$\chi^2 = 7.3046$		15.38%	84.62%
P=0.026	没有	193	643

社区层面		愿意	不愿意
		23.09%	76.91%
	不知道	57	122
		31.84%	68.16%
康复治疗	有	7	48
$\chi^2 = 8.885$		12.73%	87.27%
P=0.012	没有	188	608
		23.62%	76.38%
	不知道	59	131
		31.05%	68.95%
法律援助	有	12	56
$\chi^2 = 4.0936$		17.65%	82.35%
P=0.129	没有	183	586
		23.80%	76.20%
	不知道	59	145
		28.92%	71.08%

注：每一个分类中第一行表示频数，第二行表示频率

对于上门护理这一服务，表示有、没有、和不知道的老年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分别为 18.27%、23.38%、32.93%，卡方值为 0.01，表明上门服务和机构养老存在着一定的相关关系。

表示有上门看病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21.93%，所在社区没有上门看病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23.17%，而表示不知道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31.9%，这一差异通过了卡方检验，故上门看病和机构养老意愿存在显著的相关关系。

所在社区有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没有和不知道的老年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分别为 26.56%、22.58% 和 32.16%，卡方检验值为 0.027，具有统计学意义。有、没有和不知道聊天解闷这项社区居家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分别为 21.52%、23.96%、27.81%，没有通过卡方检验。

所在社区有老年人服务热线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14.47%，没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24.38%，不知道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28.22%，这一差异通过了卡方检验。

有陪同看病社区居家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最低为 10.81%，没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23.37%，不知道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31.41%，这一差异在 10% 的统计水平上显著。就帮助日常购物这项服务而言，表示有、没有和不知道的老年人愿意选择养老机构的比例为 15.38%、23.09% 和 31.84%。

表示有、没有和不知道康复治疗这项社区居家服务的老年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比例分别为 12.73%、23.62% 和 31.05%，通过了卡方检验。

表示有法律援助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17.65%，没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23.8%，不知道是否存在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 28.92%，这一差异并没有通过卡方检验，不具有统计学意义。

4.3 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多因素分析

经过上一小节的单因素分析，发现个人、家庭以及社区层面的大部分变量和机构养老意愿存在相关关系，而有一部分变量没有通过卡方检验，但是单个因素不显著不代表在多因素的交互作用下也不具有相关关系，所以拟将解释变量全部纳入回归模型中，进行多因素分析，来探究究竟哪些因素会影响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根据前面章节的分析逻辑，下面将分个人层面、加入家庭层面、再加入社区服务层面的解释变量进行建模，逐步加入各个层面的因素，避免单独考虑每一个层面的因素而导致误差。因此，拟建立三个模型，分别是只有个人层面因素、个人层面加上家庭层面因素、个人层面加上家庭层面再加入社区层面因素，考察不同层面的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差别。本文的解释变量多是分类变量，运用 STATA 作哑变量处理，也即处理成 0-1 变量，每个分类变量的第一个分类为参照组。年龄直接纳入模型，家庭年收入和个人年收入取对数处理纳入模型。具体模型如下：

$$Q = \alpha + \beta A + \varepsilon \quad (4.1)$$

$$Q = \alpha + \beta A + \gamma Z + \varepsilon \quad (4.2)$$

$$Q = \alpha + \beta A + \gamma Z + \delta K + \varepsilon \quad (4.3)$$

式中：

Q——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

A——老年人个人层面的因素，包括性别、受教育水平、自理情况、个人年收入、年龄、基本养老保险情况

Z——老年人家庭层面的因素，包括同住人数、家庭年收入、老年人应经济独立等三个方面的代际支持观念

K——老年人社区层面的因素，包括上门护理、上门看病、康复治疗、聊天解闷等九个方面的服务

模型 1 考察老年人在个人层面的性别、年龄、受教育水平、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年收入和自理情况下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差异。模型 2 在模型 1 的基础上加入家庭层面的因素，考察回归模型系数的变化以及家庭层面的因素和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关系。模型 3 在模型 2 的基础上又加入社区层面养老服务的因素（上门护理、康复治疗、聊天解闷等），将三个层面的因素全部纳入进来，考察在这些变

量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具体回归结果如下：

表 4.5 个人层面因素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变量	回归系数	P 值	几率比
性别	(男)			
	女	0.282*	0.064	1.325
受教育水平	(不识字)			
	私塾	1.163*	0.092	3.200
	小学	0.513*	0.059	1.671
	初中	0.628**	0.025	1.875
	中专/高中	0.865***	0.003	2.376
	大专及以上	0.720**	0.021	2.054
自理情况	(非失能)			
	失能	0.278	0.392	1.320
基本养老保险	(城职保)			
	城居保	-0.761**	0.012	0.467
	新农保	-1.402***	0.000	0.246
	均没有	-0.230	0.295	0.794
年龄	年龄	-0.0438***	0.000	0.957
个人年收入	log 个人年收入	0.0182	0.600	1.018
	常数 (C)	1.317	0.163	3.732
Number of obs=1041				
LR chi2(12)=97.70				
Prob > chi2=0.0000				
Pseudo R2=0.0814				

注：括号中为参照组； ***、 **、 *分别代表 1%、 5% 和 10% 水平下显著

个人层面的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如表 4.5 所示，模型整体是显著，性别、教育水平、年龄均对养老意愿有显著影响，自理情况和个人年收入的影响不显著，验证了假设 1。通过回归结果可以看出，女性比男性更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年龄对老年人机构养老的影响是显著的，可以看出老年人年龄越大越不愿意接受机构养老。教育水平角度看，念过私塾的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是不识字的老年人的 3.2 倍，小学文化程度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及不识字老年人的 1.671 倍，初中文化水平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不识字老年人的 1.875 倍，文化程度为中专或高中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不识字老年人的 2.376 倍，大专以上学历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不识字老年人的 2.054 倍，受教育水平对老年人机

构养老意愿的影响是显著的并且文化程度越高的老年人越愿意选择机构养老。享受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老年人的 46.7%，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只有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的 24.6%，而三种基本养老保险均不享有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的 79.4%，可以看出享受不同养老金待遇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确实有差别。自理情况来看，失能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非失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1.32 倍，但是这种关系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不具有统计学意义。个人年收入越高的老年人越愿意选择机构养老，但是这种影响并不显著。

表 4.6 加入家庭因素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模型 2	变量	回归系数	P 值	几率比
性别	(男)			
	女	0.310*	0.051	1.363
受教育水平	(不识字)			
	私塾	1.003	0.161	2.725
	小学	0.601**	0.035	1.825
	初中	0.765***	0.009	2.149
	中专/高中	0.894***	0.003	2.446
	大专及以上	0.714**	0.032	2.042
自理情况	(非失能)			
	失能	0.268	0.435	1.307
基本养老保险	(城职保)			
	城居保	-0.657**	0.032	0.518
	新农保	-1.276***	0.000	0.279
	均没有	-0.261	0.267	0.771
年龄	年龄	-0.0465***	0.000	0.955
个人年收入	log 个人年收入	0.004	0.918	1.004
同住人数	(0 人)			
	1 人	-0.620**	0.019	0.538
	2-4 人	-0.843***	0.002	0.430
	5 人及以上	-0.601*	0.082	0.548
家庭年收入	log 家庭年收入	0.050	0.188	1.051
老年人应该经济独立	(同意)			
	不同意	-0.307	0.110	0.736

模型 2	变量	回归系数	P 值	几率比
要和儿女同住	(同意)			
	不同意	0.018	0.912	1.019
要和儿女住的距离近	(同意)			
	不同意	0.111	0.692	1.117
	常数 (C)	1.644	0.114	5.175
Number of obs=1031				
LR chi2(19)=108.12				
Prob > chi2=0.0000				
Pseudo R2=0.0939				

注：括号中为参照组； ***、 **、 *分别代表 1%、 5% 和 10% 水平下显著

加入家庭层面的因素后，模型总体依旧显著，因此，验证了假设 2 的部分假设。先前加入的个人层面的因素除受教育水平为私塾这一分类其他的显著性水平在加入了家庭层面的模型 2 中均没有明显变化。通过表 4.6 可以看出居住人数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具有非常显著的影响。有 1 人同住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没有人同住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53.8%，有 2-4 人同住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没有人同住老年人的 43%，同住人数 5 人及以上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没有同住老年人的 54.8%。家庭年收入越高的老年人越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但是这种关系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不同意“老年人应该经济独立”这一观念的老年人是同意这一观念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73.6%，但是这种关系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不同意“要和儿女同住”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同意这一观念的老年人的 1.019 倍，但是这个因素的影响不具有统计学意义。不同意“要和儿女住的距离近”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同意这个观点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1.117 倍，这种关系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

表 4.7 加入社区层面因素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模型 3	变量	回归系数	P 值	几率比
性别	(男)			
	女	0.384**	0.020	1.467
受教育水平	(不识字)			
	私塾	0.727	0.335	2.069
	小学	0.726**	0.013	2.066
	初中	0.874***	0.004	2.395
	中专/高中	0.989***	0.002	2.688
	大专及以上	0.780**	0.025	2.181

模型 3	变量	回归系数	P 值	几率比
自理情况	(非失能)			
	失能	0.288	0.419	1.334
基本养老保险	(城职保)			
	城居保	-0.502	0.113	0.605
	新农保	-1.219***	0.000	0.295
	均没有	-0.192	0.426	0.825
年龄	年龄	-0.0425***	0.001	0.958
个人年收入	log 个人收入	0.00716	0.867	1.007
同住人数	(0 人)			
	1 人	-0.592**	0.032	0.553
	2-4 人	-0.849***	0.003	0.428
	5 人及以上	-0.550	0.122	0.577
家庭年收入	log 家庭收入	0.0541	0.162	1.056
老年人应该经济独立	(同意)			
	不同意	-0.419**	0.037	0.658
要和儿女同住	(同意)			
	不同意	0.110	0.525	1.116
要和儿女住的近	(同意)			
	不同意	0.0818	0.780	1.085
上门护理	(有)			
	没有	0.465	0.269	1.592
	不知道	1.085*	0.068	2.960
上门看病	(有)			
	没有	-0.327	0.384	0.721
	不知道	-0.591	0.318	0.554
老年饭桌或送餐服务	(有)			
	没有	-0.342	0.363	0.710
	不知道	0.196	0.701	1.217
聊天解闷	(有)			
	没有	0.116	0.759	1.123
	不知道	-1.005**	0.049	0.366
老年人服务热线	(有)			
	没有	0.740	0.101	2.096

模型 3	变量	回归系数	P 值	几率比
陪同看病	不知道 (有)	0.359	0.476	1.432
	没有	0.624	0.428	1.866
	不知道	1.396*	0.097	4.041
帮助日常购物	(有)			
	没有	-0.486	0.582	0.615
	不知道	-0.196	0.833	0.822
康复治疗	(有)			
	没有	0.720	0.153	2.054
	不知道	0.888	0.138	2.431
法律援助	(有)			
	没有	0.0302	0.942	1.031
	不知道	0.173	0.723	0.841
	常数 (C)	0.446	0.737	0.640

Number of obs=1021
LR chi2(37)=138.26
Prob >chi2=0.0000
Pseudo R2=0.1219

注：根据 STATA 输出结果整理而得；括号中为参照组；***、**、*分别代表 1%、5% 和 10% 水平下显著

如表 4.7 所示，加入社区层面因素后的回归模型 3 结果依旧是非常显著的，因此，部分验证了假设 3。与模型 1 和模型 2 相比相同的因素的显著性水平发生了些许变化，享受城居保这一因素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不再显著，不同意老年人经济应该独立这一代际观念对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变的显著，由于加入了社区养老服务的因素对上述分类因素产生了一定的影响。模型 3 的回归结果显示，所在社区没有上门护理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1.592 倍；而不知道是否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2.96 倍，且是显著的。对于上门看病这项服务而言，表示“没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是表示“有”这项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老年人的 72.1%；而不知道是否存在这项服务的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的 55.4%，这种关系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老年餐桌或送餐服务，表示“没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71%，而表示“不知道”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1.217 倍，这一差异并未通过显著

性检验。表示“没有”和“不知道”聊天慰藉服务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发生比分别是表示“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 1.123 和 0.336 倍。对于老年人服务热线这项服务，表示“没有”和“不知道”的老年人愿意选择机构养老的发生比分别是表示“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的 2.096 和 1.432 倍，但是这一差异并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不具有统计学意义。所在社区“没有”陪同看病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1.866 倍，而“不知道”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4.041 倍，这种影响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就帮助日常购物而言，表示“没有”和“不知道”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发生比分别是表示“有”的老年人的 61.5% 和 82.2%，这一差异并不具有统计学意义。所在社区“没有”康复治疗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2.045 倍，“不知道”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 2.431 倍，但是这种影响并未通过显著性检验。法律援助这项服务，表示“没有”和“不知道”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发生比分别是表示“有”的老年人的 1.031 倍和 0.841 倍，但是这种差异不具有统计学意义。

4.4 回归结果分析与讨论

根据三个模型的回归结果，以下重点讨论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显著影响的因素：

从个人层面，女性老年人明显比男性老年人更愿意入住养老机构，分析可能的原因是女性普遍寿命长于男性，许多高龄的女性老年人可能是没有配偶的陪伴，加上女性身体机能普遍较弱，会有各种慢性病的困扰，这种情况下更愿意入住养老院接受专业的养老服务。年龄越大的老年人越不愿意接受机构养老，因为年龄越大的老年人受儒家思想和中国传统的观念的影响越深，越不容易接受现代化的养老观念，相反年龄较低的老年人则更钟情于机构养老。

就受教育水平而言，学历越高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越强，因为学历越高，思想和视野越开阔，越容易接受新的事物，而越少受到传统的家庭养老观念的束缚。另外，受教育水平越高的老年人当年很可能很好地执行了从 1971 年开始的“计划生育政策”，这部分老年人家庭规模可能较小，老年人不想增添子女负担。而且现在的养老机构不仅可以提供护理服务也更注重精神慰藉、文化娱乐方面，对学历越高的老年人吸引力越高。

基本养老保险可以说是老年生活的一个重要的经济来源，维持一个比较基本的保障水平，享受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没有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强烈，一方面这是由于不同制度下的养老金待遇有所差别，进而导致老年人退休后的一部分经济来源水

平是有差别的；另外也涉及到退休前的积累，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的老年人退休前是有正式工作的，因此财富的积累可能优于享受城居保和新农保的老年人，这部分财富也可能间接影响了退休后的经济水平，进而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的选择。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养老金待遇很低，对生活水平的改善非常有限，这部分养老金并不能负担机构养老的费用；另一方面，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是农村户口，可能子女数很多，观念也更为传统，更乐于家庭养老。

在家庭层面看，没有同住人的老年人基本上包含了丧偶、离婚或者未婚的老年人，他们更愿意选择机构养老。没有同住的老年人意味不能得到日常生活的帮助和基本的生活照料，也意味着缺少心理情感的支持，此外还面临着安全、疾病等风险，这种情况下入住养老机构无疑是个好的选择。老年人可以通过机构养老的方式获得正式的社会支持，既包括了专业的护理服务，也可以享受精神慰藉支持，建立新的人际交往，继续参与社会化。有1人同住的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只占没有同住的老年人的一半，因为这部分老年人很大程度上从配偶或者同住的家庭成员那里得到了一定程度的经济支持、生活支持和心理情感支持。同住人数为2-4人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更低，推测这样很大程度是有配偶子女同住，可以从家庭获得更多的养老资源，而不愿意入住养老机构，家庭成员所能给老年人提供的情感支持是无可替代也是效果最好的。而5人及以上同住人数的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意愿提升了一点点，推测可能是过多的同居人数使老年人的生活水平和居住条件等都有了边际递减的效果，所以才会提升了一点点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

从社区层面看，没有上门护理的老年人比有社区上门护理服务的老年人更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因为有了这项服务一定程度上可以替代养老机构的护理服务，老年人在既不改变现有的居住环境的情况下，既能保持旧的社会交往不必适应新的环境，同时还可以享受亲人带来的感情支持，又能有专业化的养老服务，可以继续在熟悉的环境参与社会化，不必嵌入新的社会网络。而没有这项服务的老年人则更倾向于入住养老院接受更专业的护理和正式的社会支持。表示的老年人也更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可能的原因是“不知道”说明不了解社区居家服务这种形式的社会化养老，却也很强烈的需要接受专业护理。可以看出老年人由于身体机能下降等原因对护理服务的是非常关注的，护理服务作为养老服务中最重要的一部分对老年人养老方式的选择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对于陪同看病这项服务，表示“没有”和“不知道”的老年人都更倾向于入住养老机构，因为随着身体机能下降和各种慢性病的发生，老年人对于医疗保健的需求上升，对专业化有很高要求，同时也说明了医疗保健也是老年人选择养老方式的时候十分关心的问题。

没有聊天解闷服务会促使老年人更愿意入住养老机构，因为精神慰藉对老年人来说是十分重要的，子女忙于工作缺少对老年人的关心，老年人退休后也逐渐进入弱社会交往，如果社区没有这项服务老年人更愿意住养老院，参与同龄人的社会交往和参加各种新的社会活动，享受更为精彩和积极的生活。而“不知道”的老年人则更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说明这样的老年人可能并不了解现代化的养老观念和新兴的养老模式，更加喜欢从家庭获得各种支持。

4.5 稳健性检验

稳健性检验是为了防止偶然性，保证结论的稳健性，检验实证结果是否随着参数设定的改变而发生变化。一般来讲进行稳健性检验可以从数据出发，根据不同的标准调整分类；从变量出发，用其他的变量进行替换；从计量方法出发，用其他计量方法替换进行回归^[54]。用替换变量的方法进行稳健性检验可以选择使用解释变量也可以使用被解释变量进行替换，本文采用茹玉（2016）、杨继军（2013）、刘西川（2014）、陈鹏（2014）等学者使用的替换解释变量的方法^[52~55]。在原回归模型中将问卷中“您现在需要别人在生活起居上（如洗澡、穿衣）帮助您吗”，如果回答“需要”则视为失能，“不需要”则视为非失能。在稳健性检验中，将用ADL日常生活能力量表中的躯体生活自理量表情况来代替，如果在上厕所、吃饭、穿/脱衣、洗澡、上下床以及在房间走动这六项中至少一项有困难则视为依赖，即失能；全部没有问题则视为不依赖，即非失能。

表 4.8 稳健性检验

		模型 4	模型 5	模型 6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性别	(男)			
	女	0.277*	0.309*	0.383**
		[0.069]	[0.053]	[0.020]
受教育水平	(不识字)			
	私塾	1.248*	1.086	0.822
		[0.066]	[0.121]	[0.264]
	小学	0.530*	0.612**	0.738**
		[0.052]	[0.032]	[0.011]
	初中	0.638**	0.767***	0.875***
		[0.024]	[0.009]	[0.004]
	中专/高中	0.882***	0.900***	0.994***
		[0.003]	[0.003]	[0.002]

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研究

		模型 4	模型 5	模型 6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依赖情况	大专及以上	0.729** [0.020]	0.717** [0.032]	0.783** [0.025]
	(不依赖)			
基本养老保险	依赖	0.147 [0.598]	0.0768 [0.795]	0.0882 [0.773]
	(城职保)			
年龄	城居保	-0.765** [0.012]	-0.661** [0.031]	-0.505 [0.111]
	新农保	-1.404*** [0.000]	-1.281*** [0.000]	-1.224*** [0.000]
个人年收入	均没有	-0.229 [0.296]	-0.262 [0.263]	-0.193 [0.424]
	log 个人年收入	0.0174 [0.614]	0.00461 [0.912]	0.0076 [0.858]
同住人数	(0 人)			
	1 人		-0.622** [0.018]	-0.596** [0.030]
家庭年收入	2-4 人		-0.846*** [0.002]	-0.853*** [0.003]
	5 人及以上		-0.595* [0.084]	-0.546 [0.125]
老年人应该经济 独立	log 家庭年收入		0.0483 [0.199]	0.0529 [0.171]
	(同意)			
要和儿女同住	不同意		-0.303 [0.114]	-0.417** [0.038]
	(同意)			
	不同意		0.0192 [0.908]	0.111 [0.519]

		模型 4	模型 5	模型 6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儿女住的距离近	(同意)			
	不同意		0.0997	0.0682
			[0.722]	[0.816]
上门护理	(有)			
	没有			0.462
			[0.272]	
	不知道			1.078*
			[0.070]	
上门看病	(有)			
	没有			-0.325
			[0.387]	
	不知道			-0.569
			[0.336]	
老年饭桌或送餐				
服务	(有)			
	没有			-0.347
			[0.356]	
	不知道			0.199
			[0.698]	
聊天解闷	(有)			
	没有			0.122
			[0.748]	
	不知道			-0.998*
			[0.051]	
老年人服务热线	(有)			
	没有			0.745*
			[0.098]	
	不知道			0.366
			[0.467]	
陪同看病	(有)			
	没有			0.632
			[0.422]	

	模型 4	模型 5	模型 6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回归系数
不知道			1.385*
			[0.100]
帮助日常购物	(有)		
	没有		-0.506
			[0.568]
	不知道		-0.224
			[0.810]
康复治疗	(有)		
	没有		0.719
			[0.154]
	不知道		0.879
			[0.142]
法律援助	(有)		
	没有		0.0328
			[0.937]
	不知道		-0.153
			[0.754]
常数项	1.295	1.617	-0.468
	[0.170]	[0.120]	[0.725]
Pseudo R2	0.0811	0.0935	0.1214
Number of obs	1041	1031	1021

注：根据 STATA 输出结果整理而成；[]中为 P 值；***、**和*分别代表 1%、5% 和 10% 水平下显著

替换新变量进行回归以后发现，在三个模型中，原本显著的自变量依旧显著，原本不显著自变量的显著性也没有发生改变，各回归系数的变化也非常小，因此通过稳健性检验。

第5章 政策建议与展望

5.1 政策建议

5.1.1 重塑现代化养老观念

通过前面的实证研究我们可以看到，在个人层面，年龄越大的老年人越不愿意接受机构养老，分析可能的原因是年龄越大的老年人受儒家思想和传统的养老观念的影响较深。而受教育水平越高的老年人越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分析出的可能原因是文化程度越高的老年人具有更开阔的视野容易接受现代化的养老观念，更乐于接受正式的社会支持而不局限于非正式的社会支持。另外，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相比城市老人机构养老意愿较低，除去经济水平的影响以外，农村老年人的养老观念普遍落后于城市老年人也是一个重要原因。从家庭层面看，在居住安排方面有同住人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较低，可能的原因是老年人受传统观念的影响，在有家人的情况下更喜欢家庭的非正式支持。因此，综合来看，养老观念虽然是一个非常抽象模糊的概念，但却影响着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这样来看，就要塑造现代化的养老观念，使老年人摆脱传统观念的禁锢，从其思想上改变老年人对社会化养老模式的认识，政府、养老机构以及家庭需要共同努力让老年人接受现代化的养老观念，这样才能从根源上让老年人接受机构养老的方式，从而发挥机构养老对我国日益沉重的养老负担的缓解作用。

5.1.2 完善老年人福利政策

通过前面的回归结果可以看到，个人层面的基本养老保险金是老年人一个重要的经济来源，养老金的待遇水平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显著的影响，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愿意入住养老机构的不足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老年人的四分之一。这表明，在现在家庭规模小型化和家庭结构核心化的背景下，很多家庭养老资源不足以以及社区养老服务缺失的老年人也会因为无力承担机构养老的费用，而陷入家庭和社会养老双重缺失的情况。另外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有很大差别，很大原因是新农保的待遇水平较低，无力承担机构养老的费用。从家庭层面看不同意“老年人应该经济独立”这个代际支持观念的老年人不愿意入住养老机构，说明许多老年人经济情况较差，需要依赖子女的经济支持而不能自由选择机构养老。另外，还可以看到没有人共同居住的老年人更愿意入住养老机构。因此，政府要完善老年福利政策，进一步提高农村老年人的养老金待遇水平，

使老年人提高经济自由度，进而可以有选择的入住养老机构。此外，还要重点关注弱势老年人群，尤其是孤寡老人，为有困难的老年人提供无偿或低价的机构养老，满足他们的养老需求，真正实现“老有所依”。

5.1.3 养老机构关注老年人不同层次的需求

通过加入社区养老服务的回归结果分析可以看出，上门护理、陪同看病、聊天解闷对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有显著影响，进而可以反映出老年人对护理、医疗以及精神慰藉方面的服务比较看重。因此为了促进机构养老的发展，增强老年人对机构养老的选择，就要关注老年人的需求。养老机构不能只注重护理的服务，更要关注老年人对医疗保健的需求，促进“医养结合”，另外还要增强对老年人精神慰藉方面服务的发展。只有这样，养老机构提供的社会支持才可以满足老年人不同层级的需求，弥补老年人非正式社会支持的不足，机构养老的方式就会对老年人有吸引力，增强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

5.1.4 充分发挥不同养老方式间的互补作用

从社会支持看，家庭养老作为我国千百年来所传承的养老方式已经形成了一种模式，其在对老年人养老提供的心理情感方面的支持是最有效也最不可替代的。机构养老的方式对老年人的社会支持中最好的就是生活支持，其专业化的养老服务是非常有针对性的。社区养老服务对老年人来讲是最便利的。从社会嵌入性角度看，选择机构养老方式的老年人可以伴随着角色的转换建立新的社会关系网络，在同龄人的交往中继续参与社会化；而选择家庭养老方式和社区养老服务的老年人则不必适应环境，需要在旧的社会网络中完成角色的改变。所以，三种方式对老年人来说都是各有利弊。三者不是替代的关系而是互补的关系，在家庭养老功能逐渐弱化的情况下，机构养老和社区养老服务可以弥补家庭养老资源的不足，为老年人提供正式的社会支持；而在机构养老床位供不应求的情况下，丰富的社区养老服务可以缓解一部分养老压力；同时专业的社区养老服务也可以促进老年人对机构养老的了解，因为现阶段的社区养老服务都是由养老机构就近支持，可以看作是机构养老的过度和补充。因此，只有充分发挥作用三种养老方式，才能够解决机构养老供不应求却又存在入住率低资源浪费的情况，进而有效地缓解养老资源紧张的局面，合理优化养老服务资源，真正发挥我国养老服务体系应对老龄化社会的优势。

5.2 研究局限性及展望

本文构建了一个逻辑回归模型来研究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重点引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因素，研究结果是显著的，得

出了个人、家庭、社区层面的各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程度，有一定的创新性和现实意义，但本文在某些方面还存在不足和值得深入探讨的内容：

(1) 本文在家庭层面引入了代际支持的因素，为了方便操作，仅选取能够反映子女对父母经济支持、生活照料和情感支持的观念的描述问题，结果并不十分显著。可能由于笔者选取变量不够理想，这个方面的影响因素研究未来可以加深。

(2) 本文研究的是全体老人的机构养老意愿，由于样本数量限制没有对失能与非失能老年人、城乡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差异进行细分，今后可以在这两个方面进行细致研究。

(3) 由于样本数量的限制，有些因素的结果并不显著，但是实际上可能是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比较大的影响；在研究中也可能对变量的选取存在不足，未来的研究可以更加细致。

结 论

随着中国老龄化的不断加深，加上之前严格的计划生育政策，和不断工业化的影响，家庭结构越来越小，传统的家庭养老资源越来越不能满足老年人的养老需求，社会化养老成为必然趋势。作为我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中起支撑作用的机构养老发展并不乐观，一方面收养人数并不匹配老年人口，每千名老年人床位数很低，存在供不应求的情况；另一方面，床位的增长和收养人数的增长不协调，存在入住率低资源浪费的情况。这种矛盾说明了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的意愿比较低，因此了解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及其影响方向，对解决我国机构养老现阶段存在的问题具有一定的意义。

本文以我国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为研究对象，利用中国社会综合调查(CGSS)中老年人状况综合调查的数据，分别从个人、家庭、社区层面的因素探讨对养老意愿影响的方向。本研究中，被解释变量为二分类变量，解释变量为有多分类无序变量和二分类变量，因此选用 Logit 逻辑回归模型和 STATA 软件，对解释变量作哑变量处理。首先对每个分类进行相关性分析发现大部分的解释变量与被解释变量是相关的，因此采用将解释变量全部纳入模型的方法进行回归分析，最后再对模型进行稳健性检验并且通过了。那么通过实证研究和理论分析，本文的研究结论可以归纳成以下几点：

(1) 个人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有着显著的影响。根据回归结果看，性别差异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是显著的，女性比男性更倾向于机构养老。年龄越大的老年人由于受传统家庭养老观的较深而越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受教育水平越高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越强，因为文化程度越高的老年人更容易接受现代化的养老观念。个人收入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有正向的影响，但是并不显著。享受不同的基本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不同，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依次降低，享受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其机构养老意愿仅为享受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的老年人的 24.6%。这种差异一方面是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养老金待遇很低，对生活水平的改善非常有限，这部分养老金并不能负担机构养老的费用；另一方面，享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老年人是农村户口，可能子女数很多，观念也更为传统，更乐于家庭养老。

(2) 家庭层面来讲，家庭年收入越高的老年人越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代际支持观念的影响并不显著。相比没有同住人的老年人，有人同住的老年人更不愿意入住养老机构，这是因为独居的老年人面临着许多安全、疾病等方面的风险，

又得不到非正式的社会支持，就会愿意选择入住养老机构，而有同住人数的老年人则可能更为享受家庭成员带来的经济支持、生活支持以及心理情感支持，尤其是家庭成员给老年人的精神慰藉是最有效最无可替代的。

(3)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因素中，上门护理、聊天解闷、陪同看病的影响非常显著可以看出老年人由于自身身体机能的下降对护理、医疗保健的服务更为关注。由于老年人退休后角色的改变，产生的危机感、失落感，所以更需要精神慰藉方面的支持。所在社区没有这些服务的老年人更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这些专业化的服务是家庭养老所欠缺的。其他的社区养老服务和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具有一定的相关关系，但是影响程度并不显著。

本文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研究，在前人研究成果之上引入了社区养老服务的因素，是本文的创新之处。由于笔者学术水平和数据资料的一些限制，本文的研究还存在以下不足之处有待未来继续完善和深入研究：

(1) 实证分析过程中，由于样本数量的限制，对于可能影响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因素回归结果并不显著，尤其是自理情况，并且原本想比较的失能与非失能老年人意愿的差异因此受限。

(2) 本文所采用的数据是 CGSS 最新公布出来的数据，但却是 2012 年的数据，时间偏早，在以后的研究中会对更新的数据进行收集处理，使用最新的数据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进行研究，进一步全面地分析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影响的因素，进而为我国机构养老发展提供更全面的理论依据，促进机构养老发挥好我国养老问题的支撑作用。

参考文献

- [1] 陈昱阳. 中国农村老龄人口经济供养与福利制度研究[D]. 西南财经大学, 2011.
- [2] 国务院人口普查办公室,国家统计局人口和就业统计司. 中国 2010 年人口普查资料(上册)[Z],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12,279-283.
- [3] 国家统计局. 2014 中国统计年鉴[Z].中国统计出版社.
- [4]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Z](国发[2013]第 35 号),2013-09-13.
- [5] 国家统计局. 2015 中国统计年鉴[Z].中国统计出版社.
- [6] 民政部. 2014 中国民政统计年鉴[Z].中国统计出版社.
- [7] 民政部. 2015 中国民政统计年鉴[Z].中国统计出版社.
- [8] 周宇. 养老机构发展呼唤创新——基于北京市海淀区养老机构的调研[J]. 技术经济与管理研究,2010,(05):115-118.
- [9] 高晓路,颜秉秋,季珏. 北京城市居民的养老模式选择及其合理性分析[J]. 地理科学进展,2012,(10):1274-1281.
- [10] 田北海,雷华,钟涨宝. 生活境遇与养老意愿——农村老年人家庭养老偏好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2012,(02):74-85.
- [11] 王琼. 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及其影响因素——基于全国性的城市老年人口调查数据[J]. 人口研究,2016,(01):98-112.
- [12] 胡宏伟,时媛媛,张薇娜. 需求与制度安排:城市化战略下的居家养老服务保障定位与发展[J]. 人口与发展,2011,(06):54-64.
- [13] 田北海,王彩云. 城乡老年人社会养老服务需求特征及其影响因素——基于对家庭养老替代机制的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2014,(04):2-17+95.
- [14] 刘一伟. 互补还是替代:“社会养老”与“家庭养老”——基于城乡差异的分析视角[J]. 公共管理学报,2016,(04):77-88+156.
- [15] 刘红. 中国机构养老需求与供给分析[J]. 人口与经济,2009,(04):59-64+71
- [16] 汤婧婕. 浙江省养老设施供需分析及规划策略研究[D].浙江大学,2011.
- [17] 张增芳. 老龄化背景下机构养老的供需矛盾及发展思路——基于西安市的数据分析[J]. 西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05):35-39.
- [18] 王世军,薛宏. 民办养老院老人生活满意度研究[J]. 人口与经济,2006,(S1): 135-142.
- [19] 李含伟,陈晔. 我国机构养老收费标准的研究——基于上海市 300 家养老机

- 构调研数据的分析[J]. 价格理论与实践,2013,(09):94-95.
- [20] 陈建兰. 空巢老人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基于苏州的实证研究[J]. 人口与发展,2010,(02):67-75.
- [21] 左冬梅,李树苗,宋璐. 中国农村老年人养老院居住意愿的影响因素研究[J]. 人口学刊,2011,(01):24-31.
- [22] 肖云,吕倩,漆敏. 高龄老人入住养老机构意愿的影响因素研究——以重庆市主城区为例[J]. 西北人口,2012,(02):27-30+35.
- [23] 宋宝安. 老年人口养老意愿的社会学分析[J]. 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06,(04):90-97.
- [24] 张丽萍. 老年人口居住安排与居住意愿研究[J]. 人口学刊,2012,(06): 25-33.
- [25] 陈长香,冯丽娜. “需要层次理论”下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实证分析——以河北省为例[J]. 河北联合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04):16-21.
- [26] 于凌云,廖楚晖. 养老金待遇差别与机构养老意愿研究——基于城乡调查样本的实证分析[J]. 财贸经济,2015,(06):151-161.
- [27] 胡芳肖,李蒙娜,张迪. 农村老年人养老服务方式需求意愿及影响因素研究——以陕西省为例 [J]. 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04): 57-64+136.
- [28] 张文娟,魏蒙. 城市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及影响因素研究——以北京市西城区为例[J]. 人口与经济,2014,(06):22-34.
- [29] Anita Ching Ying Ng, David R. Phillips, William Keng-mun Lee. Persistence and Challenges to Filial Piety and Informal Support of Older Persons in a Modern Chinese Society: A Case Study of Tuen Mun, Hong Kong [J]. Journal of Aging Studies, 2002,(16):77-89.
- [30] Rosalie A. Kane, Lois J. Cutler. Re-Imagining Long-Term Services and Supports: Towards Livable Environments, Service Capacity and Enhanced Community Integration Choice, and Quality of Life for Seniors [J]. The Gerontologist,2003,(4):57-71.
- [31] D Cloutier-Fisher, J Harvey. Home beyond the house: Experiences of place in an evolving retirement community[J].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Psychology, 2009, 29(2):246-255.
- [32] Davey A, Patsios D. Formal and informal community care to older adults: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United States and Great Britain [J]. Journal of Family and Economic Issues,1999,20(3):271-299.
- [33] Gu D N, Dupre M E, Liu G Y. Characteristics of the institutionalized and community-residing oldest-old in China[J]. Social Science & Medicine,

2007,64(4):871-883.

- [34] Reschovsky, James D. The roles of Medicaid and economic factors in the demand for nursing home care [J]. Health Services Research,1998,33 (4): 787-813.
- [35] Lina J.C, Allen S. A descriptive look at racial and ethnic differences in community based care for the late middle-aged[J].The Gerontologist,2008,48.
- [36] Zhan Heying J, Liu Guangya, Guan Xinping, Bai Hong-guang. Recent developments in institutional elder care in China: changing concepts and attitudes.[J]. Journal of Aging & Social Policy,2006,18(2):37-54.
- [37] Chan H M, Pang S. 2007. Long-term care: dignity, autonomy,family integrity, and social sustainability: the Hong Kong experience[J]. Journal of Medicine and Philosophy, 32(5): 401-424.
- [38] Yang Cheng, Mark W, Rosenberg, Wuyi Wang, Linsheng Yang, Hairong Li. Access to residential care in Beijing, China: making the decision to relocate to a residential care facility[J]. Ageing and Society,2011,32(8):1277-1299.
- [39] Chen Lin, Ye Minzhi. The Role of Children's Support in Elders' Decisions to Live in a Yanglaoyuan (Residential Long-Term Care) : Children's Support and Decision to Live in a Yanglaoyuan [J].Journalof Cross-Cultural Gerontology,2013,(3):75-87.
- [40] Rita Jing, Ann Chou. Willingness to live in eldercare institutions among older adults in urban and rural China: a nationwide study[J]. Ageing and Society, 2009,30(4):583-608.
- [41] 宋健. 中国农村人口的收入与养老.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M],2006: 43-51.
- [42] Cobb S. Social support as a moderator of life stress[J]. Psychosomatic Medicine,1976,38(5):300-314.
- [43] Canlan G. Support system and community mental health[M].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4:12.
- [44] N Lin, MY Dumin, M Woelfel. Measuring Community and Network Support [M]. in Lin,N.&Dean.A,1986:18.
- [45] 贺寨平. 国外社会支持网研究综述[J]. 国外社会科学,2001,(01):76-82.
- [46] 徐勤. 我国老年人口的正式与非正式社会支持[J]. 人口研究,1995,(05): 23-27.
- [47] K Polanyi.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origins of our time[J].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2001, 104(14): 53-59.

- [48] 蒋剑勇. 基于社会嵌入视角的农村地区农民创业机理研究[D]. 浙江大学, 2014.
- [49] 黄中伟,王宇露. 关于经济行为的社会嵌入理论研究述评[J]. 外国经济与管理,2007,(12):1-8.
- [50] SL Yew, J Zhang. Optimal social security in a dynamic model with human capital externalities, fertility and endogenous growth[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2009,93(3-4):605-619.
- [51] 孙海云. Logit 模型参数估计方法的研究[D]. 浙江大学,2016.
- [52] 茹玉,林万龙. 财政投入和金融支持对农民农业增收贡献的比较[J]. 财经理论与实践,2016,05:81-87.
- [53] 杨继军,张二震. 人口年龄结构、养老保险制度转轨对居民储蓄率的影响[J]. 中国社会科学,2013,08:47-66+205.
- [54] 刘西川,杨奇明,陈立辉. 农户信贷市场的正规部门与非正规部门:替代还是互补?[J]. 经济研究,2014,11:145-158+188.
- [55] 陈鹏,臧雷振. 媒介与中国农民政治参与行为的关系研究——基于全国代表性数据的实证分析[J]. 公共管理学报,2015,03:69-82+157-158.

致 谢

在湖南大学求学的两年时间里，我收获了很多，对这里，我的内心充满敬仰与感激。

每次经过学校的大门，我总会想起父母送我来学校的一幕，是他们带我踏上这片土地，他们的大力支持和无私的爱，让我无后顾之忧。

其次，我要向我的导师李连友教授表达我诚挚的敬意。在生活上，他轻松泰然的处世态度教会我面对生活要豁达乐观。在学术上，他渊博的知识和严谨的态度同样使我获益匪浅。关于这次论文，李老师在考虑到我研究方向的基础上，帮我分析了当下社会保障方面前沿的一些热点和有待解决的问题，让我从中找到了自己感兴趣的论题。我们促膝长谈，仔细剖析论题的研究方法和可行性，对于文章的结构，李老师每次都能一针见血的指出问题所在，并给出多个参考意见来供我选择。这一年下来，从论文选题、写作思路的形成到最终的定稿，李老师是都一丝不苟的给予我各方面的指导，用他的话说，文章要反复打磨，要具有一定的深度和现实的参考意义。研究生期间，李老师对我学业的帮助、生活的关怀让我感激不尽，我衷心的祝愿他幸福安康！

再则我要感谢我的校外导师李德清，是他让我了解到我的论题在现实生活中有着怎样的意义和价值，坚定了我做这个研究方向的决心，使得我在研究遇到困难的时候能够坚持做下去。

在研究生学习阶段，我院保险系的陈迪红老师在课堂上指导我们写文章的摘要的一些经验给了我很大启发，张琳老师的教导的精算方法以及姜世杰老师传授的如何运用计量的方法去分析数据让我获益匪浅，还有刘革老师、邓庆彪老师、王敏老师、刘娜老师、杨卫平老师、张宁老师、张虹老师、沈健美老师等诸位老师给了我在学习和生活上莫大的帮助，他们耐心的授业解惑和丰富的生活经验使我获益匪浅，在此我向各位老师表达诚挚的谢意和美好的祝愿。

此外，我还要感谢邓依伊、周小敏、陈醉博士师兄师姐，他们为我的文章也提出了很多的修改意见，他们扎实的学术功底和严谨的求学态度让我由衷地敬佩。同门的关心、室友的体贴、同学们帮助，让我对这片土地充满感激。

最后，我要感谢所有在开题、中检以及最后答辩过程中给我提出意见的老师们，有你们的悉心指导才能有这最终的成果，谢谢！

赵然

2017 年 4 月